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WATER BUSINESS DOCTOR CO.,LTD.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

(公告编号：2022-006)

股票代码：300055

股票简称：万邦达

披露日期：2022.03.25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王长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晓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宁长宇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研发目标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的第十一小节“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中，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并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9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5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4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5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81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82
第十节 财务报告.....	85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三）载有法定代表人签名的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文本。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件。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公司档案管理部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万邦达	指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宁夏万邦达	指	宁夏万邦达水务有限公司
江苏万邦达	指	江苏万邦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吉林固废	指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陕西万邦达	指	陕西万邦达水务有限公司
晋纬环保	指	晋纬环保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乌兰察布环保	指	乌兰察布市万邦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乌兰察布投资	指	乌兰察布市万邦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黑龙江京盛华	指	黑龙江京盛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共铸	指	四川共铸劳务工程有限公司
惠州伊斯科	指	惠州伊斯科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伊斯科国际	指	ECISCO INTERNAIONAL INVESTMENTS,LLC
惠州安耐康	指	惠州大亚湾安耐康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再生资源	指	万邦达（江苏）再生资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吉林万邦达	指	吉林万邦达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神木万邦达	指	神木市万邦达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青海万邦达	指	青海万邦达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珩境	指	上海珩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霸州鼎珩	指	霸州市鼎珩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泰祜石油	指	泰祜（上海）石油工程有限公司
吉林丙烯腈项目	指	吉林化工园区绿色循环经济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榆林兰炭项目	指	220m ³ /h 兰炭废水预处理装置和配套生化处理装置及配套辅助生产设施
锦泰钾肥	指	青海锦泰钾肥有限公司

青海锦泰	指	青海锦泰锂业有限公司
EPC	指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 简称"EPC", 是指"工程总承包"模式
EP	指	Engineering Procurement, 简称"EP", 是指"工程设计、采购承包"模式
BOT	指	Build-Operate-Transfer, 简称"BOT", 是指"建造-运营-转让"模式
O&M	指	是指"运营维护"模式
PPP	指	Public-Private-Partnership, 简称"PPP", 是指"公共私营合作制"模式
乌兰察布 PPP 项目	指	乌兰察布市人民政府 PPP 合作建设项目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万邦达	股票代码	300055
公司的中文名称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万邦达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Beijing Water Business Doctor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WB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长荣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甲 10 号 3 号楼 15 层 1506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16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2014 年 9 月 16 日，由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 10 号变更为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甲 10 号 3 号楼 13 层 15 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五里桥一街 1 号院非中心中弘国际商务花园 22 号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00024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http://www.waterbd.cn		
电子信箱	zhengquan@waterbd.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杜政修	关雪菲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五里桥一街 1 号院非中心 中弘国际商务花园 22 号楼	北京市朝阳区五里桥一街 1 号院非中心 中弘国际商务花园 22 号楼
电话	010-59621877/59621897	010-59621877/59621897
传真	010-59621600	010-59621600
电子信箱	zhengquan@waterbd.cn	guanxuefei@waterbd.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二勇、赵卓然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王思维、陈晨露	2020 年 12 月 25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1 年	2020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 年
营业收入（元）	2,009,317,667.05	631,016,328.88	218.43%	840,125,824.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2,034,406.94	-375,002,457.65	156.54%	74,617,232.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08,589,357.12	-380,050,209.58	128.57%	73,059,847.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00,285,419.37	212,774,424.37	41.13%	64,522,971.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58	-0.4334	159.02%	0.08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58	-0.4334	159.02%	0.086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9%	-6.77%	10.86%	1.31%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9 年末
资产总额（元）	7,252,113,938.98	6,542,873,619.60	10.84%	7,161,150,951.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104,436,824.83	5,344,851,813.76	-4.50%	5,733,578,615.82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01,428,598.62	486,347,735.63	574,808,450.91	646,732,881.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0,060,624.28	44,274,122.76	56,798,838.41	-9,099,178.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946,779.21	27,221,002.08	55,026,101.01	-8,604,525.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77,609.93	23,743,397.15	90,052,860.76	179,711,551.5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110,640.91	-586,408.15	-234,736.69	主要系上海珩境股权处置收益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03,688.72	2,260,365.75	5,218,199.0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50,383.55	4,702,516.6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0,383,081.44			主要系公司在分步交易取得惠州伊斯科控制权时，在合并报表层面，对于取得控制

				权日之前持有的惠州伊斯科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取得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高于账面价值的差额部分确认为投资收益所致。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4,585,381.03	2,395,812.22	4,741,597.6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5,005,385.09			2020 年度，公司对惠州伊斯科的应收款项按单项计提方式计提的减值准备，因实现对其控制，本报告期公司将此笔坏账准备金额冲回。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03,056.68	1,781,966.92	-12,718,946.75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056,655.70	1,005,103.78	53,081.8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689,528.35	149,264.58	98,163.36	
合计	103,445,049.82	5,047,751.93	1,557,384.73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在国家提出双碳目标后，绿色低碳、节能减排的意识在社会中不断提升，与之相关产业的市场不断涌现和成熟。经过多年发展，公司从以工程和工业水运营为主，已逐步转为工业水和固废、新材料及新能源为支撑的业务格局。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包括：水务运营、危固废处理及新材料（石油树脂）的生产，并新增新能源综合利用（盐湖提锂）业务，当前正处于建设期，预计未来将给公司带来持续的收入。

对公司主要业务所处的行业情况，分别介绍如下：

（一）工业水处理业务

工业废水主要包括生产废水、生产污水及冷却水。因工业废水种类繁多、成分复杂、处理难度及成本均较高，相应的处理单价也较高。国家发展改革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部门于2021年1月4日印发了《关于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的指导意见》，随着污水资源化政策的落地，将有望给工业水治理板块带来新的业务机会。近年来，现代煤化工的发展带动煤化工行业整体规模上升，但是现代煤化工是高耗水产业，而我国煤资源富集区却往往位于水资源较为匮乏地区，这些区域生态环境脆弱，因此，提升水处理行业技术水平，实现资源循环利用已成为当前的迫切任务。

（二）危固废处理业务

危固废领域，由于行业集中度低，整体呈现处“小散弱”的特征。受危废许可证审批权下放的影响，从业企业迅速增加，市场竞争激烈。2020年9月1日，新《固废法》实施以后，从危废行业全流程管理上提出各项规范化要求，对运营企业的规范化管理提升进行了提速，企业竞争力逐步增强，生产运营成本也相应的提高。

目前，公司主要围绕大型能源中心，进行工业水处理及危固废处理项目的布局。这一布局，有利于公司获得稳定的业务来源。通过技术积累和研发，公司逐步开拓兰炭废水、丙烯腈废水等高难度、高价值废水业务。同时，以水固联动的方式，降低处理成本，提高自身竞争优势。

（三）新材料业务

碳五石油树脂用量最多的是热熔胶和压敏胶，橡胶轮胎等领域。近年来，我国石油树脂产能虽然快速扩张，对外依存度逐渐减少，但对高端产品的需求依然增长较快。以下游的胶粘剂为例，比较有影响力的大牌胶粘剂生产厂商，如美国3M、德国汉高、美国Avery和富乐公司等，其在国内生产线通常以进口石油

树脂而非国产石油树脂作为原料。在质量上，国产石油树脂产品仍有差距。未来，在“一带一路”、新型城镇化建设、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等政策的带动下，国内道路基础设施、建筑、汽车、卫生用品等行业的发展，都将为高端石油树脂带来更多的市场空间。

公司的石油树脂业务位于惠州市大亚湾石油化学工业区内。该区南临南海大亚湾，交通便捷。区内汇集了中海壳牌、埃克森美孚、恒力石化等国内外大型石化企业。后续，随着中海壳牌一期改造的顺利实施，埃克森美孚120万吨原油直接裂解烯烃装置的投产，石油树脂业务子公司惠州伊斯科将获得更加稳定、充足的原料，进而有效发挥30万吨/年碳五分离的产能优势，巩固领先的市场地位。此外，公司还将加大研发力度，努力提高产品质量，创造更好的经营效益。

（四）新能源综合利用业务

得益于新能源汽车产业的蓬勃发展，我国已成为锂资源消费大国。2020年4月财政部、工信部、科技部、发改委发布《关于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进一步加大了对新能源汽车战略新兴产业的扶持力度。根据相关研究，我国的盐湖资源约占全国总储量的85%，矿石资源约占15%。在盐湖卤水中，与锂伴生的硼、钾、镁、钠、铷、铯、溴等元素众多，特别是青海富锂盐湖卤水大多属于硫酸镁亚型和氯化物型，Mg/Li值较高，镁元素的大量存在使得锂镁分离困难，卤水提锂技术瓶颈难以突破。

通过技术研发，公司开发出了一套高选择性吸附耦合膜浓缩盐湖提锂工艺。与传统工艺相比，该工艺具有高收率、成本低的特点，可在Mg/Li值较高的卤水中提锂。2021年9月，公司与青海锦泰签署了《盐湖资源综合利用及3000吨/年碳酸锂生产线建设、运营和技术服务合同》，将为青海锦泰以自有技术建设年产3000吨电池级碳酸锂生产线。待该项目正式投产后，公司盐湖提锂业务的发展将进入新的阶段。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土木工程建筑业务”的披露要求

公司作为从事综合环保服务和新材料生产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业务包括水务工程及运营、危固废处理、新材料的生产与销售、新能源综合利用、环保设备制造等，致力于通过工程总承包、投资、运营和技术咨询等方式为用户提供环境系统整体解决方案，已逐步形成南材料、北固废、西水务的产业格局。

（一）水务工程及运营业务

公司通过EPC、EP、PC等方式承接煤化工、石油化工、化肥等行业的污废水处理及回用工程，即按照合同约定，根据工程项目的不同规模、类型和业主要求，承担工程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试运行服务等工作，并对承包工程的质量、安全、工期、造价全面负责。

公司同时为石油化工、煤化工行业大型工业水处理系统提供托管运营服务，主要项目类型包括BOT模

式的水务运营项目、EPCO水务运营项目、传统托管运营项目以及劳务型托管运营项目。作为水务工程和运营业务的配套补充，公司同时向下游企业提供高质量的环保产品、技术、以及工艺包等。

（二）危固废处理业务

公司以子公司吉林固废和黑龙江京盛华为主体开展危固废处理业务，在吉林投资建设处置工业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处理中心，在黑龙江投资建设危险废物集中处置与资源化再生利用中心，对废物进行收集、储存、焚烧处置、安全填埋、综合利用及技术开发。

（三）新材料的生产与销售业务

公司通过子公司惠州伊斯科开展碳五、碳九系列石油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致力于裂解乙烯的副产物——碳五、碳九分离和综合利用，不断延伸产业链，持续开发符合市场需求的新产品、新材料。惠州伊斯科主要产品为异戊二烯、间戊二烯、双环戊二烯、戊烷发泡剂、碳五石油树脂、混三甲苯等，产品广泛应用于橡胶、弹性体、热熔胶、路标漆、轮胎、农药及医药中间体等终端应用领域。

（四）环保设备制造业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万邦达，开展环保设备制造业务，与日本东丽合作进行MBR膜元件及MBR膜组件的生产、销售、应用开发和技术服务。公司与沈阳慧觉科技有限公司、申凌共同设立万邦达（江苏）再生资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环保再生资源利用的技术研发和专用设备制造等，其高效分离设备已应用于公司吉林丙烯腈项目。

（五）新能源综合利用业务

公司全资子公司青海万邦达主要开展新能源综合利用业务，主要从事盐湖资源产品的投资开发与生产运营。2021年度，公司与锦泰钾肥全资子公司青海锦泰签订了《盐湖资源综合利用及3000t/a碳酸锂生产线建设、运营和技术服务合同》。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多项新技术工艺，在高浓有机废水、工业园区污水、盐湖资源综合利用、石油树脂高效生产及过程节能减排方面开展相应业务，新增授权专利9项，其中发明专利4项，新申请专利9项，发明专利3项，技术覆盖盐湖提锂、高浓有机污水处理、强化吸附、废离子液回收、高盐水零排放、碳五碳九石油树脂综合利用等多个领域，特别是针对高浓污水处理领域的丙烯腈废水处理系统专利技术已授权，并成功应用在公司吉林丙烯腈项目中，可对丙烯腈含氰高浓度废液进行有效处理及资源回收。主要新技术工艺如下：

（一）高浓度有机废水处理技术

公司自2014年起至今，针对吉化丙烯腈废水进行了大量的技术研究及开发工作，尝试过多种技术及组合工艺处理丙烯腈废水，如：络合沉淀、吹脱除氨、蒸发、高级氧化、湿式催化氧化、膜浓缩等，处理成本可降低30%-50%，约70%的水资源可回用于上游工业生产，实现了高浓度难处理有机废水的减量化和资源化回用。

该技术适用范围广，处理弹性大，受原水水质波动影响小，可推广应用于不同来源及污染程度的高浓度有机废水/液的处理，除丙烯腈高浓含氰废水外，还可在精细化工、医药废水及农药废水等领域推广。

（二）高效生物反应器

高效生物反应器技术创新点包括“高效生物”及“生物反应器”两部分。采用智能控制系统，对活性污泥形态及生化性能进行强化，“高效生物”与传统生化方法相比，具有出水指标好、运行稳定、抗冲击能力强、污泥产生量少等优点。适用于污染物来源比较复杂、波动较大的场景，如工业园区集中处理的污水；同时以反应器的形式实现生化处理，配套了精确的智能化监测手段，结合公司多年来积累的专家系统，可实现无人值守、智慧化管理，为未来工业污水的智慧化管理奠定了基础。

高效生物反应器技术，已应用在吉林丙烯腈项目中，实现对园区复杂工业类型排放污水的集中有效处理。同时该技术可面向“村镇生活污水处理”领域进行推广，作为分散式一体化处理设备应用。

（三）盐湖资源综合利用工艺

近年来，新能源汽车需求量带动锂行业市场的迅速增长。我国近80%锂资源储存于青藏高原的盐湖卤水中，在全球各国打造锂电产业闭环的背景下，盐湖锂资源的开发对于保障国内锂资源的供给安全具有较高的战略意义。报告期内，公司开发盐湖提锂工艺，采用高选择性吸附膜浓缩工艺高效提取卤水中锂资源，利用吸附剂对离子选择性吸附的特性，将卤水中的锂吸附到吸附剂中，再通过洗脱液对吸附剂进行洗脱，然后通过膜对洗脱液进行浓缩，得到富锂卤水，并最终转化制备电池级碳酸锂产品。该技术选择性高，提取效率高，可实现高镁锂比原卤提锂，操作简便，易于放大，稳定可靠，环境友好，清洁生产。目前应用该技术的工程转化项目已进入详细设计及采购阶段。

（四）电子束辐照技术

电子束处理废水属于核技术应用的范畴，是一项环境污染治理高新技术，涉及环境科学、核技术和流体力学等多个学科。核技术在环境保护中的应用被IAEA列为“21世纪原子能和平利用的主要研究方向”。

根据电子束辐照技术特点，结合公司在工业废水领域的技术积累，开展对煤化工废水如聚甲醛废水、兰炭废水，及其他难降解废水，如偏二甲肼废水等的联合小试实验，考察了电子束辐照技术对难降解废水的处理效果及影响因素，在此基础上，结合废水现有处理流程，对废水处理工艺进行验证及优化，开发出利用电子束辐照技术为核心的工业废水联合处理工艺方案。

（五）高效催化剂加注技术

目前碳五石油树脂的催化剂一般采用单次直接添加方式，单次加入的大量催化剂与反应物无法快速混合均匀，影响催化反应过程，并导致催化剂浪费，增加生产成本，降低了产品品质。

为提高催化剂利用率，子公司惠州伊斯科采用新型催化剂加注技术。在反应釜上设置多个催化剂进料漏斗和催化剂缓冲罐，并通过增加自动控制阀门组、称量模块等，实现了催化剂多点自动有序添加及添加量的精确控制；同时将催化剂缓冲罐与保护气总管连通，实现对催化剂加注过程中的全程保护，在提高催化剂利用率的同时，确保整个催化剂添加过程的安全性。

（六）高效循环水运行系统技术

HFY&JN流体输送高效节能技术是目前最为有效的循环水系统节能技术。通过对检测资料进行系统分析、研究，结合系统管路流体力学特性，整改系统存在的不利因素，并按最佳运行工况参数定做HFY&JN高效节能泵替换目前处于不利工况、低效率运行的水泵，降低“无效能耗”，提高输送效率，达到最佳的节能效果，其内容涵盖换热器、电机、水泵、阀门、冷却塔部件等多类设备。从根本上解决了循环水系统普遍存在的“大流量、低效率、高能耗”这个技术难题。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技术研发优势

公司持续致力于工业污水处理领域核心技术的研发，特别是在煤化工、石油化工等工业污水处理领域，已形成了高盐水零排放/盐分质成套工艺、焦化/兰炭类废水处理成套工艺、高浓度有机废水成套处理工艺等多项组合工艺路线，针对工业污水处理中各种关键节点和行业难点，搭建了完善的技术研究机制，可完成从小试、中试到工程应用推广的全流程研发体系。此外，公司在危固废、新能源、化工新材料、高端环保设备制造等主要业务领域，也积累多项专利及专有技术，覆盖新技术、新产品、新设备、新工艺等，特别是在高浓有机废水、盐湖提锂、废离子液处理、乙腈法碳五分离及碳五石油树脂等领域，形成了多项组合工艺路线，解决所涉领域生产中关键节点和行业难点。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动研发项目的开展，继续在工业污水领域、固体废物资源化利用、新能源领域、节能减排及化工新材料等领域开展核心技术研究，项目覆盖废水深度处理技术、高效生化反应器、电子束辐照技术应用、强化吸附技术、高浓废水（液）技术及应用示范、高效分离技术、废离子液综合利用、新能源新材料开发等，主要以引进吸收、自主研发、产学研结合等方式进行开发，与中国科学院、哈尔滨工业大学、清华大学、北京化工大学、同方威视等单位开展长期稳定合作。为公司的技术储备、长期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公司不断开展不同领域技术的引进，以期实现技术的融合及应用开发。结合公司在工业污

水处理领域多年的研究成果及运行经验，联合跨领域单位进行合作，如化工分离领域、辐照领域、制药领域等。如将离子色谱分离技术，应用在盐湖卤水提锂工艺中，同时结合公司在膜处理领域积累的研发、设计、工程及运营经验的优势，形成对盐湖提锂综合利用整体解决方案。

公司不断推进研发成果的工程转化，在吉林丙烯腈项目、榆林兰炭项目、3000t/a电池级碳酸锂项目中，积极推广新技术及工艺方案的工程应用，促进新技术及工艺方案在工程实践中不断完善、改进，充分发挥验证和示范带动作用，为新技术推广应用创造良好条件。

（二）多元化产业布局优势

报告期内，在产业布局方面，公司已初步形成四大产业板块模式，有效降低了公司的经营风险。

水务工程及运营业务板块为公司传统业务板块，主要集中在银川、榆林、鄂尔多斯等煤化工集中地区，该板块子分公司具有丰富的生产、管理经验，系公司生产人员储备基地，为公司提供稳定的收益及人员支持。危固废板块紧邻吉林石化和大庆石化，待处理危固废资源较多，随着公司在东北地区高难度废水处理及危固废资源化处理业务的系统化布局初步形成，水固联动服务业务模式极大提升了公司对于综合性环保减碳难题的解决能力。

新材料板块所处的惠州大亚湾石化区，聚集了中海油、中海壳牌、埃克森美孚等国内外知名能源企业，为惠州伊斯科的碳五、碳九分离及综合利用提供了稳定的原料。华南地区碳五产品需求占国内需求接近50%，惠州伊斯科作为大亚湾石化区规模居于前列的裂解碳五产业链生产企业，与上下游企业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结合惠州伊斯科的规模优势、区域优势，随着其现有产能的逐步释放，将进一步提升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规模，形成良好的竞争优势以及经济效益。

新能源板块主要业务为盐湖提锂，随着国家“双碳”目标的提出和落实，2021年整体新能源板块发展迅猛，其中，对锂资源的需求量激增，盐湖的开发对于保障国内锂资源的供给安全具有较高的战略意义。公司凭借自主研发的先进提锂技术，报告期内公司签署了首个碳酸锂生产线建设、运营和技术服务合同，公司将依托相关技术，进一步实现公司的多赛道协同发展。

（三）低财务杠杆优势

受益于公司稳健的发展战略，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持续维持在较低水平，债务偿付压力较小。报告期初，公司自乌兰察布项目收回资金约15.33亿元，为公司全年乃至日后的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资金支持，并大幅降低了公司的财务风险。同时，公司近三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值且呈现递增趋势，充分反映了公司良好的造血能力。作为上市公司，公司也充分利用平台优势，做好内源融资和外源融资，充分挖掘内部资金及其他资源的潜力，创造更多的利润。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1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09亿元，同比增长218.43%，其中，石油化工新材料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5.45亿元，占公司本年度营业收入的76.91%；实现净利润2.75亿元，同比增长173.1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12亿元，同比增长156.54%；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00亿元，同比增长41.13%。

2021年，是公司继续深化外部业务转型和实施内部深度管理提升的一年。外部以关键技术突破带动高端工业废水处理业务和新能源资源化利用业务双线发展，通过资产重组合并了化工新材料业务，并在危固废处理领域启动了黑龙江京盛华项目的正式运营；内部以项目管理和业务模块化管理两条主线为核心建立完善工作格局，公司获得了内外部合力管理提升的显著效果。

(1) 资金筹措有力，促进经营持续健康稳健

报告期内，公司乌兰察布PPP项目在保证投入资金不损失的情况下完成债务重组，PPP项目回收资金约10亿元，提前收回约5.33亿元委托贷款；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2亿元的发行预案在本年度内已完成股东大会审批。乌兰察布PPP项目和委托贷款的提前回收，不仅加快盘活了资产，化解了该项目在未来可能存在的回款、资产减值等风险，而且优化了公司现金流状况，为公司下一步健康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基础。同时，公司为了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和提升企业价值，于2021年一季度启动了股份回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62,089,055股，支付的总金额达4.41亿元，彰显了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

(2) 新布局初见效，促进业务转型稳步落地

2021年一季度，公司以0元对价受让惠州安耐康持有的惠州伊斯科16%的股权，成功控股惠州伊斯科。本次交易的顺利完成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了更广阔的业务模式，同时也标志着公司进一步实现了向化工新材料领域的业务拓展。报告期内，惠州伊斯科全年生产安全有序，产品产销两旺，随着产能的逐步释放，惠州伊斯科单体营业收入同比增长近56%，达到15亿元以上，极大的提升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规模，促使新材料生产与销售业务一举成为公司新的主营核心业务。

2021年9月，公司以5亿元增资锦泰钾肥，并与其下属子公司青海锦泰签订总价约2.05亿元的3000t/a碳酸锂生产线建设、运营和技术服务合同，标志着公司不仅成功获取富锂卤水上游的稀缺资源，而且凭借先进的提锂技术优势取得了首个碳酸锂产业化工程项目。该项目正在开展前期设计工作，项目公司业已注册完毕。

（3）区域协同联动，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

报告期内，危固废板块业务进展顺利，公司在东北地区战略布局的危固废资源化处理基地基本形成规模化联合。黑龙江京盛华一期项目完成试运营，并已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正式投入运营，全年实现营业收入近亿元，同时刚性填埋场一期工程基本建设完毕，待顺利投产后，预计将为公司新增营收增长点。吉林固废70t/d焚烧炉于报告期内正式投入运营，生产能力大幅提升。随着与吉林固废毗邻的吉林丙烯腈项目投资建设，公司针对园区绿色循环经济综合利用业务的系统化布局也初步形成，以水固联动服务业务为核心的新业务模式也将极大的提升公司对于综合性环保减碳难题的解决能力，同时也是公司基于“3060”环保产业风口触发的新市场的有效拓展。

水务运营业务全年运行平稳。报告期内新增两个托管运营项目，其中广东石化运营项目总金额近亿元，预计可为公司在未来的四至五年，每年增加约2000万元收入。

（4）技术创新引领，促进核心竞争力持续提升

报告期内，公司在高难度工业废水处理和盐湖提锂领域取得重大技术突破，研发成果转化成效十分显著。公司自主研发的多效分离技术与高效生化系统相结合的处理工艺不仅能够有效处理高难降解的丙烯腈废水、兰炭废水，在能耗少、稳定性强的基础上，能够实现过程产品的资源化回收利用，达到有效降低碳排放的目的。在盐湖提锂领域，公司开发出高性能吸附剂，并结合公司在工业废水，特别是高盐水处理方面的经验及技术优势，攻克了高镁锂比卤水中锂资源提取关键技术，将锂资源回收率提高到85%以上，有效提升了盐湖资源的开发利用水平。

借助于以上研发成果的有效推广，公司在工业高难废水处理领域取得进一步突破，成功签约两个重点项目。其中，4月与吉林化学工业循环经济示范园区签订了投资金额约为5.3亿元的20万吨/年丙烯腈含氰废液综合利用处理项目，现处于项目建设期。5月与神木市政府签订了投资额约为6.72亿元的榆林兰炭项目的框架协议，目前正在办理工程前期审批手续。以上项目的签约，进一步巩固了公司在工业高端难降解废水处理中的领先地位，同时有利于公司在医药废水、精细化工、盐湖综合利用等高浓度废液处理领域迅速开展相关业务。

（5）管理模式革新，促进新面貌、开创新局面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践行打破部门界限、弱化管理层级的管理理念，初步建立以业务获取与落地为主线的项目管理流程。管理体系向大项目负责制和事业部负责制管理模式转型逐步推进。结合业务发展的需要，通过积极引入新的技术团队，公司完成了新材料、新能源领域的业务布局。为了顺应企业快速发展的步伐，公司试行建立新能源事业部和危固废事业部，对新能源业务和危固废业务进行板块的专业化管理。同时，公司对工程建设类和水务运营类业务的板块化管理模式基本建立，业务板块内实施一体化统筹，实

现人员及资源的共享协同。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009,317,667.05	100%	631,016,328.88	100%	218.43%
分行业					
工业水处理	252,260,794.66	12.55%	475,563,002.69	75.36%	-46.96%
固废处理服务	180,046,362.58	8.96%	76,805,527.43	12.17%	134.42%
石油化工	1,545,433,465.79	76.91%			100.00%
金融投资	31,577,044.02	1.57%	78,647,798.76	12.46%	-59.85%
分产品					
工程承包项目	22,731,188.78	1.13%	183,549,693.72	29.09%	-87.62%
托管运营	152,511,027.87	7.59%	156,908,676.14	24.87%	-2.80%
商品销售	70,413,683.49	3.50%	133,090,944.75	21.09%	-47.09%
技术服务	4,750,566.05	0.24%	609,797.03	0.10%	679.04%
石油化工产品	1,545,433,465.79	76.91%			100.00%
固废处理服务	180,046,362.58	8.96%	76,805,527.43	12.17%	134.42%
金融业务收入	31,577,044.02	1.57%	78,647,798.76	12.46%	-59.85%
其他	1,854,328.47	0.09%	1,403,891.05	0.22%	32.08%
分地区					
华东	23,021,832.90	1.15%	12,368,930.27	1.96%	86.13%
华北	85,757,779.28	4.27%	273,095,371.23	43.28%	-68.60%
东北	180,046,362.58	8.96%	76,805,527.43	12.17%	134.42%
西北	175,058,226.50	8.71%	268,746,499.95	42.59%	-34.86%
华南	1,545,433,465.79	76.91%			100.00%
分销售模式					
自销	2,009,317,667.05	100.00%	631,016,328.88	100.00%	218.43%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工业水处理	252,260,794.66	207,458,091.42	17.76%	-46.96%	-49.12%	3.51%
石油化工	1,545,433,465.79	1,299,779,932.02	15.90%	100.00%	100.00%	100.00%
分产品						
石油化工产品	1,545,433,465.79	1,299,779,932.02	15.90%	100.00%	100.00%	100.00%
分地区						
华南	1,545,433,465.79	1,299,779,932.02	15.90%	100.00%	100.00%	100.00%
分销售模式						
自销	2,009,317,667.05	1,626,750,220.48	19.04%	218.43%	247.25%	-6.72%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石油化工	销售量	吨	305,435		100.00%
	生产量	吨	308,845		100.00%
	库存量	吨	10,245		100.0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惠州伊斯科本期纳入合并范围。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确认收入订单		期末在手订单	
	数量	金额（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确认收入金额（万元）	数量	未确认收入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EPC	1	20,550	1	20,550			3	3,030.49	3	20,001.18
EP							1	56.02	1	157.94

P							3	5,124.79	3	927.26
合计	1	20,550	1	20,550			7	8,211.3	7	21,086.38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订单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30% 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项目名称	订单金额（万元）	业务类型	项目执行进度	本期确认收入（万元）	累计确认收入（万元）	回款金额（万元）	项目进度是否达预期，如未达到披露原因
无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尚未执行订单		处于施工期订单			处于运营期订单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数量	本期完成的投资金额（万元）	本期确认收入（万元）	未完成投资金额（万元）	数量	运营收入（万元）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数量	投资金额（万元）								
BOT													3	6,608.11
O&M	2	11,331.42	1	1,917.92	1	9,413.5	1	9,413.5					5	8,643
合计	2	11,331.42	1	1,917.92	1	9,413.5	1	9,413.5					8	15,251.11

报告期内处于施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资产 30% 以上且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执行进度	报告内投资金额（万元）	累计投资金额（万元）	未完成投资金额（万元）	确认收入（万元）	进度是否达预期，如未达到披露原因
无							

报告期内处于运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运营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10% 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或营业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利润 10% 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产能	定价依据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利润（万元）	回款金额（万元）	是否存在不能正常履约的情形，如存在请详细披露原因
无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行业信息披露》中的“土木工程建筑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完工（已竣工验收）项目的情况：

单位：元

业务模式	项目数量	项目金额	验收情况	收入确认情况	结算情况	回款情况
EPC	1	127,851,334.00	已竣工验收	114,539,829.80	127,851,334.00	114,474,442.20

重大项目	业务模式	特许经营（如适用）	运营期限（如适用）	收入来源及归属（如适用）	保底运营量（如适用）	投资收益的保障措施（如适用）
------	------	-----------	-----------	--------------	------------	----------------

报告期内未完工项目的情况：

单位：元

业务模式	项目数量	项目金额	累计确认收入	未完工部分金额
EPC	3	274,998,401.00	73,920,076.56	200,011,813.74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业务模式	开工日期	工期	完工百分比	本期确认收入	累计确认收入	回款情况	应收账款余额
盐湖资源综合利用及 3000t/a 碳酸锂生产线建设、运营和技术服务项目	205,500,000.00	EPC		在厂房土建具备设备安装进场条件 9 个月内生产线投产。				154,150,000.00	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开展境外项目

是 否

（5）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工程承包项目	设备、工程施工等	29,576,875.99	1.82%	169,172,434.19	36.11%	-82.52%
托管运营	原材料、人工工资等	115,356,644.14	7.09%	108,542,324.01	23.17%	6.28%
商品销售类	原材料、设备等	59,377,398.10	3.65%	128,698,277.11	27.47%	-53.86%
技术服务	人工工资等	2,098,591.05	0.13%	544,582.91	0.12%	285.36%
石油化工产品	原材料、人工、折旧等	1,299,779,932.02	79.90%			100.00%
固废处理服务	原材料、人工、折旧等	119,512,197.04	7.35%	60,687,899.06	12.95%	96.93%

说明

- 1) 工程承包项目较上年同期减少82.52%，主要系本期新增工程项目较少，原有项目均已接近尾声所致；
- 2) 商品销售类较上年同期减少53.86%，主要系本期销售类项目减少所致；
- 3) 技术服务类较上年同期增加285.36%，主要系本期设计收入增加所致；
- 4) 石油化工产品上年同期增加100.00%，主要系本期惠州伊斯科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 5) 固废处理服务上年同期增加96.93%，主要系本期黑龙江京盛华正式投入运营生产所致。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元)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元)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元)
惠州伊斯科	2021.2.10	438,436,926.15	61.00	多次交易分步实现控制	2021.1.31	股东会决议	1,545,433,465.79	142,928,903.94

惠州伊斯科原系本公司之联营企业。截止本期期初，惠州伊斯科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36,0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5.00%。本公司出资已全部实缴到位。公司按照权益法进行后续计量。

2021年公司受让惠州安耐康持有的惠州伊斯科16.00%的股权，并于2021年一季度支付了投资款12,800.00万元。

2021年2月10日惠州伊斯科召开股东会更改了公司章程并选举本公司总经理何勇先生担任惠州伊斯科执行董事，公司取得对惠州伊斯科的实际控制权。为方便核算，故将惠州伊斯科的购买日确定为2021年1月31日。

2)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 设立江苏再生资源

2021年1月15日，本公司与沈阳慧觉科技有限公司、申凌共同设立江苏再生资源，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6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00%；沈阳慧觉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3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00%；申凌认缴出资1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江苏再生资源实收资本9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实缴出资600.00万元，沈阳慧觉科技有限公司实缴出资300.00万元。

2: 设立吉林万邦达

2021年4月，本公司与吉林化学工业循环经济示范园区（以下简称“吉林化工园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吉林化工园区绿色循环经济资源综合利用项目投资协议》。2021年5月19日，本公司与吉林市正凡工贸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吉林万邦达，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10,5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0.00%，吉林市正凡工贸有限公司认缴出资4,5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0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吉林万邦达实收资本9,100.00万元，全部为本公司缴纳。

3：设立神木万邦达

2021年10月28日，本公司出资设立神木万邦达，注册资本人民币21,000.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神木万邦达实收资本4,000.00万元。

4：设立江苏铸勇

2021年11月16日，四川共铸出资设立江苏铸勇，注册资本人民币4,080.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四川共铸尚未实缴出资。

5：设立青海万邦达

2021年12月10日，本公司出资设立青海万邦达，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实缴出资。

6：注销上海珩境和霸州鼎珩

2020年12月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的议案》，由于受当地投资环境变化的影响导致霸州酸洗钢带废盐酸处理回收综合利用项目（以下简称“霸州项目”）处于停滞状态，为降低项目停滞产生的潜在风险，公司决定终止霸州项目，并对上海珩境进行注销清算。

2021年1月27日，霸州鼎珩经霸州市行政审批局核准注销。

2021年3月22日，上海珩境经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注销。

（7）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2月2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1年2月10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0元对价受让惠州安耐康持有的惠州伊斯科16.00%的股权（对应尚未实缴的12,800.00万元注册资本）。2021年一季度公司向惠州伊斯科支付了投资款12,800.00万元。2021年2月10日惠州伊斯科召开股东会更改了公司章程并选举本公司总经理何勇先生担任惠州伊斯科执行董事，公司取得对惠州伊斯科的实际控制权，将其纳入合并范围。报告期内，惠州伊斯科实现营业收入约15.45亿元，占公司本年度营业收入的76.91%，使公司营业收入的构成发生重大变化。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53,113,014.78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32.53%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39,061,144.24	16.89%
2	第二名	125,207,197.42	6.24%
3	第三名	73,611,437.44	3.67%
4	第四名	57,649,809.58	2.87%
5	第五名	57,583,426.10	2.87%
合计	--	653,113,014.78	32.53%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344,575,745.4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82.7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中海壳牌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891,498,169.08	54.84%
2	第二名	212,892,303.62	13.10%
3	第三名	88,765,716.13	5.46%
4	第四名	86,423,528.76	5.32%
5	第五名	64,996,027.83	4.00%
合计	--	1,344,575,745.42	82.7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	--------	--------	------	--------

销售费用	17,186,585.94	10,816,846.06	58.89%	主要系本期惠州伊斯科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管理费用	98,825,342.75	70,462,066.59	40.25%	主要系本期惠州伊斯科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财务费用	14,387,886.88	-71,987,100.43	119.99%	主要系 BOT 项目未实现融资收益减少及惠州伊斯科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研发费用	72,062,712.09	15,437,917.22	366.79%	主要系本期研发投入增加及惠州伊斯科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废离子液处理及资源回收研究	烷基化油生产原工艺使用的催化剂为氢氟酸和硫酸，此类催化剂有安全和环保隐患，近年来逐渐被性能更优异的离子液代替；使用后的废离子液属于危险废物，具有强烈反应性、易燃性，本项目将对废离子液处理及资源化利用进行试验。	目前已完成小试实验，形成整体处理方案，中试装置已搭建完成，中试实验验证工作进行中。	通过不同工艺小试实验，形成离子液回收工艺；并进行中试装置加工制造，开展现场中试实验，验证整体工艺可行性。	形成废离子液资源化回用工艺，适于大批量处理废离子液，可以更加高效和较低成本的处理公司固废事业部储存收集的废离子液并有利于公司危废综合利用业务板块的拓展。
碳酸锂提取工艺研究项目	随着锂资源需求剧增，青海地区老卤总量无法满足盐湖提锂项目的需求，开展适用于低品位、高镁锂比的原卤提锂工艺是重要的发展方向。本项目主要研究高选择性吸附剂在低品位、高镁锂比卤水中提取锂离子的工艺技术，形成盐湖提锂工艺包。	采用钛系/铝系/锰系吸附剂对不同来源、不同浓度卤水进行吸附小试，包括静态和动态吸附试验，考察温度、时间、流速、液固比、解析液种类及浓度等条件对吸附解吸效果的影响，同时对吸附参数进行优化，设计了连续离子交换工艺流程，开展了吸附柱、脱附柱及淋洗柱的分布、排列组合方式。	(1) 以高选择性吸附为核心工艺，对卤水进行提锂实验，考察不同吸附剂及吸附工艺，对不同卤水中锂离子的回收效果。(2) 根据试验优化工艺流程及参数，形成吸附法+膜组合的卤水提锂工艺方案；(3) 申请相关专利（发明/实用新型）1-2 项；	开发卤水提锂技术相应的工艺包，达到对低品位、高镁锂比卤水中锂的资源化利用目的，可以提升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技术优势，有利于公司拓展业务，完善公司业务布局。
高浓有机废水(液)成套处理工艺研究及应用示范	高浓度有机废水的处理，特别是难降解废水，是目前国内外污水处理	利用高效分离技术，对不同高浓度废水开展预处理分离试	通过小试及中试实验，对不同技术进行优化和组合，包括预处理工艺、分离工艺、	该技术可推广应用于不同来源及污染程度的高浓度有机废水/液的处理，如石化、煤

	公认的难题。本项目针对目前高浓度难降解有机废水处理过程中存在的一些问题，拟通过优选不同组合工艺，形成预处理+高效分离+深度处理的成套处理工艺，实现对高浓有机废水的处理，实现对高浓废水中可利用有机物及水资源的回收利用。	验，同时对分离凝液采用高级氧化、吸附分离、生化等后处理工艺，进行处理，形成成套组合工艺，对典型高浓度有机废水的有效处理。	深度处理工艺等，开发出一套针对高浓有机废水的成套组合工艺，可实现对典型高浓度有机废水的有效处理，并在此基础上，对该成套组合工艺进行推广，在示范项目中进行应用验证。	化工行业，为公司在高浓废水处理领域开拓新的市场，同时还可在精细化工、医药废水及农药废水等领域推广。
电子束辐照技术在工业废水领域的应用研究	电子束辐照技术近些年来发展迅速，在很多方面已有广泛应用，但电子束辐照技术如何应用在废水处理工艺中，与现有废水处理工艺相结合，形成技术及经济可行的处理工艺，成为其在废水领域推广的关键。因此，我们与清华大学、同方威视等开展联合研究，开展电子束辐照技术对难降解废水处理研究，在拓展电子束辐照的应用领域同时，提升公司在高级氧化技术储备。	(1) 完成兰炭废水、聚甲醛废水的电子束辐照及生化联合小试工作，筛选出了合适的工艺参数； (2) 完成偏二甲胂废水活性炭吸附小试实验和光催化氧化小试实验工作，筛选出优化后的工艺参数；	利用电子束辐照技术对煤化工废水如聚甲醛废水、兰炭废水，偏二甲胂废水等进行小试实验，考察电子束辐照技术对难降解废水的处理效果及影响因素，在此基础上，结合废水现有处理流程，进行废水处理工艺优化，开发出废水处理工艺方案及相应的工艺包。	通过开展联合研究，根据电子束辐照技术特点，结合公司已有的技术优势，形成对废水实现有效处理的联合工艺，在拓展电子束辐照的应用领域的同时，提升公司在高级氧化技术储备。
强化吸附技术在工业废水处理领域的应用研究	各类工业废水水质成分复杂，含有大量难降解的大分子有机污染物，经过生化处理后，仍残留有大分子链、环状、轻度聚合、毒性等特征的有机物，很难达到排放标准要求和回用标准。国家环保部门对化工企业污水排放严令禁止，要求企业废水回收利用，因而对废水的深度处理要求非常高。本研发项目立足于这个方向，针对难降解有机物的去除难点及低成本目	(1) 完成项目立项并完成中试实验设备的安装及调试，开展宁夏地区高盐废水、聚甲醛废水及天元化工废水的强化吸附实验。(2) 完成"一种应用在高硬度高盐化工废水强化吸附深度处理的装置及方法"的实用新型及发明专利申请。	利用不同吸附剂对多种难处理废水进行吸附实验，考察不同吸附剂及工艺参数对其中有机物去除效果，并采用强化工艺，提高去除效率，根据结果，开展中试实验，进行实验平台的调试运行和优化试验，逐渐形成强化吸附技术的工艺包。	构建一套适用于难降解有机物深度处理的强化吸附技术实验平台，应用于相关技术和工艺的试用推广工作。形成一套我公司独具特色的难降解有机物深度处理工艺包，在处理效果、效率、运行成本等方面部分或全面优于同类技术。

	标, 选用强化吸附技术深度处理化工废水。			
盐湖资源综合利用工艺开发及中试示范项目	盐湖中除锂资源外, 还含有大量其他稀有元素, 其提取具有很重要的经济价值和战略意义。本项目旨在开发高效、高收率的盐湖提锂工艺, 以及其他有提取价值元素的提取工艺开发, 并配套完成中试示范项目。	针对锂资源针对不同来源卤水开展吸附材料筛选及连续性工艺验证试验; 针对铷、铯、铀等元素开展了吸附剂材料的筛选工作。	形成盐湖资源综合利用系列工艺路线, 完成路线的中试验证, 为锂资源工程转化提供技术支撑。	形成盐湖资源综合利用的系列技术成果, 有利于公司在新能源领域新业务拓展, 并提高提锂行业核心竞争力。
异戊二烯高效脱硫技术研发	异戊二烯分离技术, 近年来随着裂解碳五中硫含量的不断升高, 导致分离出来的异戊二烯硫含量超出国标水平, 严重影响产品的质量。本项目将开发一套高效脱除异戊二烯中硫含量的系统。	目前已完成小试实验, 并在碳五分离装置中进行了中试。	异戊二烯高效脱硫系统可有效的将异戊二烯产品中的硫含量控制到<5ppm。	找到有效脱除异戊二烯硫含量的技术, 通过技术的开发, 生产出高质量的异戊二烯, 为公司的异戊二烯业务奠定基础。
碳五石油树脂高效催化剂加注系统	目前常用的碳五石油树脂催化剂的添加方式会使大量催化剂与反应物无法快速混合均匀, 从而无法对反应物实现均匀的催化作用。因此, 需要开发碳五石油树脂高效催化剂的加注系统。	目前已完成系统的开发并在碳五石油树脂装置中进行使用	满足包括碳五石油树脂生产的石油炼制生产过程中催化剂的高效添加, 提高催化剂的使用效率及催化剂添加过程的安全系数。	提高碳五石油树脂生产过程中催化剂的加注及反应效率, 从而提升了公司生产的碳五石油树脂的质量, 为公司的碳五石油树脂业务奠定基础。
高效循环水运行系统技术	公司原始设计的循环水系统存在过多的“无效能耗”, 加大了生产成本, 因此需要引用并开发出一套高效的循环水运行系统	目前已完成全厂循环水系统的运行情况分析并完成了 1/2 的技术改造。	通过目前的技术改造及数据分析, 现存的循环水运行系统较原设计的循环水系统节电约 21.5%。	该系统的开发可有效的降低我司产品的生产成本, 提高公司的利润。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1 年	2020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 (人)	94	20	370.0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7.79%	18.52%	-10.73%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37	6	516.67%
硕士	11	3	266.67%
博士	1	1	0.00%
本科以下	45	10	350.00%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31	6	416.67%
30 ~40 岁	37	8	362.50%
40 岁以上	26	6	333.33%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72,062,712.09	15,437,917.22	28,010,528.0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59%	2.45%	3.33%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本报告期将惠州伊斯科纳入合并范围，并新增新材料、新能源业务等因素所致。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2020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9,657,332.16	554,334,165.37	343.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9,371,912.79	341,559,741.00	532.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285,419.37	212,774,424.37	41.1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16,813,173.37	420,621,521.12	926.2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79,048,385.96	595,441,209.17	467.4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937,764,787.41	-174,819,688.05	636.42%

额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00,000.00	50,000,000.00	-3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6,064,781.23	143,988,357.49	563.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3,064,781.23	-93,988,357.49	-882.1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4,653,046.56	-56,033,621.17	661.54%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343.71%，主要系本报告期惠州伊斯科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 (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532.21%，主要系本报告期惠州伊斯科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 (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41.13%，主要系本报告期惠州伊斯科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 (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926.29%，主要系本报告期收回乌兰察布PPP项目回购款、基金委贷款及惠州伊斯科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 (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467.49%，主要系本报告期惠州伊斯科纳入合并范围及投资青海锦泰钾肥所致；
- (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636.42%，主要系本报告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幅度大于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幅度所致；
- (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34.00%，主要系本报告期银行借款减少所致；
- (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563.99%，主要系本报告期惠州伊斯科纳入合并范围及回购库存股所致；
- (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减少882.11%，主要系本报告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减少而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所致；
-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本期较上年同期增加661.54%，主要系本报告期经营活动和投资活动现金流量金额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	----	---------	--------	----------

投资收益	58,989,726.03	19.94%	取得控制权时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否
------	---------------	--------	------------------------	---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1 年末		2021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946,967,294.71	13.06%	448,172,287.11	6.85%	6.21%	主要系本期收到乌兰察布 PPP 项目回购款并提前收回部分委托贷款及本期惠州伊斯科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应收账款	626,841,116.06	8.64%	678,030,939.50	10.36%	-1.72%	
合同资产	318,060.99	0.00%	279,344,015.21	4.27%	-4.27%	主要系本期处置乌兰察布 PPP 项目资产所致。
存货	218,234,136.38	3.01%	14,418,631.26	0.22%	2.79%	主要系本期惠州伊斯科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47,679,517.59	0.66%	365,672,645.59	5.59%	-4.93%	主要系本期惠州伊斯科纳入合并范围由权益法改为成本法核算所致；
固定资产	2,321,766,347.43	32.02%	1,077,776,365.63	16.47%	15.55%	主要系本期惠州伊斯科纳入合并范围及在建工程完工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354,422,425.22	4.89%	271,976,622.74	4.16%	0.73%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0.41%	50,000,000.00	0.76%	-0.35%	
合同负债	298,957,145.72	4.12%	63,909,644.00	0.98%	3.14%	主要系本期惠州伊斯科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长期借款	310,000,000.00	4.27%			4.27%	主要系本期惠州伊斯科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 适用 √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动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4,361,625.00				2,801,124,441.62	2,963,978,537.62	148,887,754.26		395,283.26
上述合计	14,361,625.00				2,801,124,441.62	2,963,978,537.62	148,887,754.26		395,283.26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

其他变动主要为惠州伊斯科本期纳入合并范围产生。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9,376,123.86	保证金及冻结的银行存款
应收票据	1,600,000.00	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1,060,569,721.39	办公楼及生产设备用于长期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17,961,929.63	土地使用权用于长期借款抵押
合计	1,379,507,774.88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986,489,000.00	0.00	100.00%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	------	------	------	------	------	-----	------	------	----------	------	--------	------	----------	----------

									的进 展情 况					
惠州伊 斯科新 材料科 技发展 有限公司	碳五、 碳九分 离及综 合利用	增资	128.00 0,000.0 0	16.00%	自有资 金	惠州大 亚湾安 耐康投 资有限 公司	长期	碳五碳 九石油 树脂等	涉及 的股 权已 完成 过户	5,774, 048.00	22,868,6 24.63	否	2021 年 03 月 26 日	《关于 重大资 产购买 实施完 成的公 告》(公 告编 号: 2021-03 3)
吉林万 邦达环 保技术 有限公司	污水处 理及其 再生利 用	新设	105.00 0,000.0 0	70.00%	自有资 金	吉林市 正凡工 贸有限 公司	长期	污水处 理及其 再生利 用等	完成 工商 登记		-245,23 3.98	否		
青海锦 泰钾肥 有限公 司	钾盐的 生产、 销售, 碳酸 锂、氯 化锂、 老卤的 生产加 工及销 售	增资	500.00 0,000.0 0	10.98%	自有资 金	无	长期	碳酸 锂、氯 化锂等	已支 付增 资款			否	2021 年 09 月 17 日	《关于 增资参 股青海 锦泰钾 肥有限 公司的 公告》 (公告 编号: 2021-08 8)
神木市 万邦达 环保技 术有限 公司	水环境 污染防 治服 务; 生 态恢复 及生态 保护服 务; 环 境卫生 公共设 施安装 服务	新设	210.00 0,000.0 0	100.00 %	自有资 金	无	长期	污水处 理及其 再生利 用等	完成 工商 登记			否		
合计	--	--	943.00 0,000.0	--	--	--	--	--	--	5,774, 048.00	22,623,3 90.65	--	--	--

			0											
--	--	--	---	--	--	--	--	--	--	--	--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14,361,625.00			2,801,124,441.62	2,963,978,537.62	24,585,381.03	395,283.26	自有资金
合计	14,361,625.00	0.00	0.00	2,801,124,441.62	2,963,978,537.62	24,585,381.03	395,283.26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惠州伊斯科	子公司	石油化工产品生产	800,000,000.00	2,080,607,085.98	961,219,702.09	1,545,433,465.79	159,801,392.19	142,928,903.94

黑龙江京盛 华	子公司	固体废弃物 处理	90,900,000.00	745,903,054. 45	119,256,417. 33	96,182,282.3 6	36,274,320.7 6	34,756,772.2 1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惠州伊斯科	购买	影响较大
上海珩境	注销	影响较小
江苏再生资源	设立	影响较小
吉林万邦达	设立	影响较小
神木万邦达	设立	影响较小
江苏铸勇	设立	影响较小
青海万邦达	设立	影响较小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未来发展战略

未来，公司将立足企业发展新阶段，锚定战略愿景，守正创新，紧扣国家极力倡导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的政策背景，用系统化思维整合水固处置业务，减少协同性小的投资，持续做大做强新材料业务板块，着力攻克盐湖卤水提取的关键技术，逐步实现多产业横向融合、多赛道协同发展。

（二）下一年度经营计划

1. 聚焦运营质量，推进全面提质增效

持续发力，方能久久为功。2022年公司要以提质增效为核心，切实提高企业运营质量，做到向新材料业务、新能源业务要动力、向水务业务要空间、向固废业务和新能源业务要效益，重点提升各业务板块的盈利能力。

一是以“科学治污、精准治污”为核心，各业务板块要重点在节水、控源、减排上做文章，着力提高水固体废物中价值组分提取与回收率、高难降解有机物去除率等关键指标；同时多措并举降低生产环节中的“药耗”、“能耗”、“损耗”，做到管理降成本、技改出实效。

二是新材料业务要重点推进现有产品品质提升以及新产品开发工作，在保障生产装置安全稳定运行的基础上提高产能。

三是危固废业务要重点解决市场开拓薄弱的问题，增加综合利用方面的盈利能力，建立健全生产管理

体系，同时做好现有工程建设项目收尾工作，保证合法合规落地。

四是水务业务要以降低“药耗”、提高人均产值为核心的工作目标，探索开展药剂复配相关业务合作。五是新能源业务要重点做好锦泰项目及其他提锂项目的建设及实施，同时继续加大力度做好提锂技术的再升级，着力开发新的应用领域。

2. 聚焦行业前沿，推进创新驱动发展

2022年，公司要继续提升技术研发对企业发展的支撑作用。

一是要以持续保持公司技术领先优势为核心，继续紧盯各业务领域内的前沿技术以及困扰生产效益提升的关键技术难题，通过自主或合作研发以及引进吸收等模式，在新材料产品开发及提升、高难废水处理工艺及设备开发与制造、稀有金属资源综合利用等领域取得可推广的成果。

二是做好技术成果总结与包装，提升内外部宣贯与推广力度，加速研发团队融合，逐步构建专业配置合理、创新能力优良的研发团队。

3. 聚焦深化改革，推进管理体系提升

2022年公司要继续坚持以目标和问题为导向统筹推进各项管理工作，做到举旗定向、掷地有声。坚持全面计划管理与全面预算管理相结合的闭环管理，做到过程控制常态化；坚持不断完善公司内控体系建设，建立决策程序高效、业务流程规范，以过程控制为保障的管控体系；坚持弘扬唯实惟先、善作善成的团队文化，锻造包容协作的、堪当重任的、冲得上并顶得住的团队；坚持人才为先战略，着力健全人才选拔评估机制，增强培训管理水平，促进全员综合能力和素质的提升。

（三）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 业务整合风险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业务已经从单一的工业污水处理，扩展到了包括危固废、新材料业务、设备制造和新能源综合利用等在内的多元化产业。公司目前的经营制度、管理模式和管理团队需要随之作出适当的调整和完善，若公司的管理能力和管理水平不能有效满足各项业务的发展需要，将可能导致相关业务的发展受到不利影响，从而影响上市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

对此，公司2022年将密切关注国内外经济形势和行业走势，根据市场情况做好战略布局，同时重点加强集团总部建设，通过不断完善内控管理体系，持续推进管理体系优化和信息化建设，逐步实现管理的标准化、可视化、工具化，促进各业务板块的有效整合，增强核心竞争力。

2. 新项目投资风险

2022年，公司水处理业务投资的吉林丙烯腈项目、榆林兰炭项目以及新能源综合利用业务投资的锦泰、国安提锂项目预计都将建成。虽然公司经过详细调研和论证后实施上述项目，但若行业环境、市场环境等

情况发生突变，或由于项目建设过程中的主客观因素影响，将会给投资项目的实施带来不利影响，存在未能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

对此，公司与客户建立深度合作，持续提升关键技术核心优势，形成稳定供货关系。同时，在项目施工过程中，综合市场环境评估、施工进度评估、资金状况评估，力争做到合理规划、有序调度。

3. 技术研发风险

新技术的研究和开发过程中，往往经过不断的探索和反复实验，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和人力成本，并且新技术在推广应用过程中，需要在实际应用及工程实践中不断完善，增强其适用性，逐渐提高市场对新技术的接受度和认可度。因此，新技术的研发及推广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此外，随着新技术在市场的推广应用，可能会造成技术的公开化及相似技术竞争的产生，将导致公司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的地位。

对此，公司将以不断加强技术研发及创新能力，以公司现有企业工程技术中心为平台，联合高校、科研院所，结合其已有技术成果，集中优势力量，针对项目的关键问题和工艺难点，开展新技术研究及应用性开发，降低研发风险；同时建立完善的技术推广应用系统，在公司已有和新建项目中，加快推进先进技术的工程化应用验证及推广示范作用，并在应用过程中对技术不断完善优化，通过不断创新，持续提高公司在技术方面的优势，从根本上提升竞争力。

4. 安全环保风险

因公司下属子公司的生产性质和行业特殊性，使其在安全环保方面的管理压力较大。对此公司始终重视安全生产工作，坚决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重点建立健全安全责任体系，加强生产设备管理，提高员工合规操作意识，逐步从根源上降低安全环保生产的风险。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年05月19日	网上业绩说明会	其他	其他	投资者	内容详见“互动易·云访谈”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未提供资料。	万邦达：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 (http://irm.cninfo.com.cn/)
2021年06月25日	北京市朝阳区丽景湾国际酒	实地调研	机构	机构投资者	内容详见投资者活动记录表，	万邦达：2021年6月25日投资者关系活动

	店二层会议室				未提供资料。	记录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2021 年 09 月 23 日	网上投资者集体接待日	其他	其他	投资者	内容详见投资者活动记录表，未提供资料。	万邦达：2021 年 9 月 23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重点加强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力度，不断规范公司运作，持续深入的开展公司治理活动，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照设立的制度履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各自应履行的职责和议事规程，从而为公司的规范运作提供了更强有力的保障。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发布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一）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并尽可能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董事长主持，邀请见证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在股东大会上能够保证各位股东有充分的发言权，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

报告期内，本公司召开的股东大会不存在违反《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情形，公司未发生单独或合并持有本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10%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也无应监事会提议召开的股东大会。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自己的行为，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亦无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上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单位不存在有关联交易或同业竞争的情况。

（三）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设董事7名，独立董事3名，超过董事总数的1/3。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各位董事能够依据《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要求开展工作，出席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和股东大会，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和义务。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下设有战略委员会、提名、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和参考。各委员会依据《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权，不受公司任何其他部门和个人的干预。

（四）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设监事3名，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和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各位监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的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以及董事和高管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全体员工实行基本年薪与年终绩效考核相结合的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六）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要求，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协调公司与投资者的关系，接待股东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已披露的资料。公司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为公司定期报告披露的指定报刊，指定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网站，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公平地获取公司信息。公司通过两条投资者电话专线、专用邮箱、互动易平台等多种渠道，积极回复投资者咨询、接受投资者来访与调研，建立与投资者良性互动关系。公司仍将进一步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以提高公司信息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七）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等各方面利益的协调与平衡，坚持与相关利益者互利共赢的原则，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贯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规范运作，并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切实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八）内部审计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了内部审计制度，在控制风险的同时确保了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通过对公司各项治理制度的规范和落实，公司的治理水平不断提高，有效地保证了公司各项经营目标的实现。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公司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进行沟通，并监督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等。审计委员会下设独立的审计监察部，直接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及报告工作。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自然人，公司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2.34%	2021 年 02 月 10 日	2021 年 02 月 10 日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31.85%	2021 年 02 月 25 日	2021 年 02 月 25 日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34.13%	2021 年 05 月 20 日	2021 年 05 月 20 日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62%	2021 年 10 月 12 日	2021 年 10 月 12 日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93),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王长荣	董事长	现任	女	73	2016年08月29日	2022年05月16日	862,500	0	0	0	862,500	-
何勇	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9年05月17日	2022年05月16日	0	0	0	0	0	-
王建	董事	现任	男	68	2016年08月29日	2022年05月16日	530,900	0	0	0	530,900	-
杜政修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0	2015年08月26日	2022年05月16日	272,800	0	0	0	272,800	-
苏国建	董事、副	现任	男	41	2018年	2022年	272,800	0	0	0	272,800	-

	总经理				04月23日	05月16日						
刘荣军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0	2016年02月25日	2022年05月16日	0	0	0	0	0	-
李群生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9	2016年02月25日	2022年05月16日	0	0	0	0	0	-
张亚兵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0	2018年05月16日	2022年05月16日	0	0	0	0	0	-
杨帅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1	2018年04月23日	2022年05月16日	272,800	0	0	0	272,800	-
王晓红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6	2018年04月23日	2022年05月16日	272,900	0	0	0	272,900	-
徐春来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0	2018年04月19日	2022年05月16日	98,600	0	0	0	98,600	-
张卉	监事	现任	女	41	2018年04月19日	2022年05月16日	98,600	0	0	0	98,600	-
马骥驰	监事	现任	女	49	2016年01月28日	2022年05月16日	99,000	0	0	0	99,000	-
合计	--	--	--	--	--	--	2,780,900	0	0	0	2,780,9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 第四届董事会成员

王长荣女士，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49年出生，大专学历。自2005年12月起在公司任职，先后担任出纳、监察员职务，现任公司董事长。

王建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4年出生，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毕业于安徽省淮南市矿业学院（现安徽理工大学）。自1998年起在公司任职，先后曾担任公司项目经理、公司监事、高级巡视员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

杜政修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出生，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哈尔滨工业大学工学学士，北京工商大学管理学硕士；曾任职于航天工业总公司二院第二总体设计部、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东方红卫星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8月起在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苏国建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出生，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曾就职于鼎元（中国）投资集团，任风控经理，项目二级评审会委员、秘书等职。2011年9月起在公司任职，历任法务经理、资产管理部经理、计划发展部经理、投资总监、监事会主席等职务，先后主持或参与公司资本运作方面的多项大型项目，对投资并购、资本运作、子分公司管理、计划经营管理等具有丰富经验。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刘荣军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年出生。法学博士，现任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1983年西南政法大学法律专业毕业，获法学学士学位；1993年毕业于日本国立一桥大学，连续获得法学硕士、法学博士学位。2004年4月至2005年12月，任职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研究员、博士生导师。2005年12月至今，任职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副院长、院学术委员会副主任、校学术委员会委员。担任最高人民检察院专家咨询委员、中国民事诉讼法学研究会副会长、中日民商法研究会副会长、中国法学会专家咨询委员。2016年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群生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年10月生。博士，教授（研究员），博士生导师，北京化工大学传质与分离工程研究中心主任。1983年大学本科毕业，获学士学位；1987年毕业于天津大学化工系，获硕士学位，其后一直在北京化工大学工作至今（其间2000-2003年在北京化工大学在职攻读博士学位，2007-2008年期间在美国华盛顿州立大学做访问学者）。担任中国能源学会理事、全国塔器技术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氯碱工业协会聚氯乙烯专业委员会专家组成员、《现代化工》编委，是国务院特殊津贴获得者。2019年12月起，任上交所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亚兵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2年9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评估师。现任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北京万邦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溢丰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第四届监事会成员

徐春来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本科和研究生均毕业于太原理工大学，具有一级建造师执业资格。2007年11月加入万邦达，历任工程管理部项目经理、部门经理。在工程管理方面有多年工作经验。

张卉女士，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本科毕业于华北水利水电大学，研究生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北京），具有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2011年9月加入万邦达，历任计划经营部计划专责、资产管理部项目经理、计划管理部副经理，在内部控制体系、计划经营管理方面有多年工作经验。

马骥驰女士，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生，本科学历。具有国际注册风险管理确认师、注册舞弊审核师资格。2011年9月入职万邦达，历任审计主管，内审监察部副经理，现任审计监察部经理。在内部控制、审计、财务管理方面有多年工作经验。

（三）高级管理人员

何勇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年出生，北京科技大学工学学士、对外经济贸易大学经济学学士、德国柏林斯泰恩拜斯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曾担任中国纺织品进出口总公司销售经理、德国 MBO 印刷设备系统北京有限公司执行总经理、成都新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精密达机械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柯达（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大中华区总裁，现任公司总经理。

杜政修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本节之“（一）第四届董事会成员”。

苏国建先生，副总经理，简历详见本节之“（一）第四届董事会成员”。

杨帅先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1年出生，本科毕业于辽宁工程技术大学。2006年1月加入万邦达，历任工程部项目经理、经理、总经理助理等职务，具有多年工程项目管理经验，熟悉项目各个阶段工作流程及控制重点，对EPC项目成本、进度、质量、安全、合同控制及BOT项目内部收益率、投资回收期、风险控制等有丰富的经验。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晓红女士，中国籍，1976年2月出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金融管理专业，高级会计师。2008年12月加入万邦达，历任财务部主管会计、副经理、经理及总经理助理等职务，在财务管理方面具有丰富经验。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荣军	北京师范大学法学院	教授、博士生	2005年12月01	2022年05月16	是

		导师	日	日	
李群生	北京化工大学、昊华化工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教授、博士生导师、独立董事	2003年06月01日	2022年05月16日	是
张亚兵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溢丰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伙人、独立董事	2020年01月01日	2022年05月16日	是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公司内部董事、监事、高管为公司员工，工资按照公司薪酬体系确定标准支付。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独立董事、职工监事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已按规定发放。截至报告期末，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13人，2021年实际支付薪酬总额523.41万元，其中支付独立董事津贴30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长荣	董事长	女	73	现任	48.91	否
何勇	总经理	男	52	现任	48.33	否
王建	董事	男	68	现任	31.92	否
杜政修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50	现任	71.68	否
苏国建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72.16	否
刘荣军	独立董事	男	60	现任	10	否
李群生	独立董事	男	59	现任	10	否
张亚兵	独立董事	男	50	现任	10	否
杨帅	副总经理	男	41	现任	38.28	否
王晓红	财务总监	女	46	现任	72.96	否
徐春来	监事会主席	男	40	现任	35.5	否
张卉	监事	女	41	现任	37.23	否
马骥驰	监事	女	49	现任	36.44	否

合计	--	--	--	--	523.41	--
----	----	----	----	----	--------	----

八、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1 年 01 月 25 日	2021 年 01 月 25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1 年 02 月 08 日	2021 年 02 月 08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17),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1 年 03 月 31 日	2021 年 03 月 31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34),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1 年 04 月 26 日	2021 年 04 月 28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1 年 04 月 28 日		审议《关于<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1 年 08 月 19 日		审议《关于<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1 年 09 月 10 日	2021 年 09 月 10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75),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1 年 09 月 17 日	2021 年 09 月 17 日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87),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1 年 10 月 25 日		审议《关于<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王长荣	9	2	7	0	0	否	4
王建	9	2	7	0	0	否	4
杜政修	9	2	7	0	0	否	4
苏国建	9	2	7	0	0	否	4
刘荣军	9	2	7	0	0	否	4
李群生	9	2	7	0	0	否	4
张亚兵	9	2	7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张亚兵、刘荣军、王长荣	5	2021年04月01日	关于2020年度审计《总体审计策略》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的具体审计计划》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的议案；关于《2020年第四季度内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	各委员无异议	无	

				关于《2020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 年度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			
			2021 年 04 月 23 日	外部审计机构关于年度审计进展情况的汇报；关于《2020 年度审计报告》初稿的审议；关于《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初稿)的审议；关于《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初稿)的审议；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委员无异议	无	
			2021 年 04 月 25 日	外部审计机构对于年度审计工作的完成汇报；关于《2020 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2020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2021 年第一季度内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	各委员无异议	无	
			2021 年 08 月 12 日	关于《2021 年半年度报告》初稿及《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初稿的议案；关于《2021 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	各委员无异议	无	
			2021 年 10 月 22 日	关于《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初稿的议案；关于《2021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 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计划》的议案	各委员无异议	无	
第四届董事会 战略委员会	王长荣、刘荣军、苏国建	2	2021 年 02 月 01 日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	各委员无异议	无	
			2021 年 09 月 09 日	关于拟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份的议案	各委员无异议	无	

十、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89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718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207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20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746
销售人员	36
技术人员	212
财务人员	33
行政人员	68
其他	112
合计	1,20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5
硕士	33
本科	224
大专及以下	945
合计	1,207

2、薪酬政策

公司致力于构建具有市场竞争力的现代薪酬结构体系，执行工资预算管理、工资与绩效联动的薪酬政策。薪酬与个人能力、业绩、贡献、绩效考核及公司经营效益密切相关。除工资及业绩指标奖金外，员工除享有法定的各项福利外，公司还提供多样化福利，如餐补、通讯补、高温补、团体意外保险及年度体检

等。灵活多样的薪酬政策，激励员工不断提升工作效能，创造更佳业绩，在很大程度上调动了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也体现了企业发展与员工收益同步，实现了企业效益提高与员工收入协调并进。

3、培训计划

公司长期坚持“人才是企业发展的内生动力”的主要思想，一直打造学习型组织，不断优化各项培训工 作，公司近年来仍然围绕员工培养与发展，激发员工活力和创造力，不断强化师资建设、完善培训体系，更新迭代培训形式，确保培训更加趣味化、游戏化，为员工打造新的培训体验。

报告期内组织内训营35期，涉及行业研究、法律法规、企业管理、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企业文化及个人发展等，涉及课程类目较多，员工广泛参与。

公司特别重视新人的培养及核心骨干管理能力的提升。公司为每位新人根据不同岗位设计了80课时不同类别的课程，通过课程的学习，实现了身份的转变，同时，也将提升个人综合素质。专门为核心骨干人员打造了《核心经理集训营》课程，通过系统学习自我管理能力提升、工作管理能力提升、团队管理提升等课程，提高综合管理水平。在课堂中学习，回到岗位上应用，再到公司内训里转化，有效实现培训学习的闭环管理。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3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803,095,76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24,092,872.8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441,224,676.67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465,317,549.47

可分配利润（元）	39,092,327.88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以未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剔除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0.30 元人民币（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公司已通过股份回购证券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62,089,055 股，以当前公司总股本 865,184,815 股扣除已回购股份 62,089,055 股后的总股本 803,095,760 股为基数进行测算，现金分红金额为 24,092,872.80 元（含税）。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规定，公司 2021 年度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 441,224,676.67 元（其中成交金额 441,143,736.01 元，交易费用 80,940.66 元）视同现金分红，纳入公司 2021 年度现金分红总额，因此公司 2021 年度现金分红共计 465,317,549.47 元。</p> <p>若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该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由于股份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在公司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中披露按公司最新总股本计算的分配总额。</p>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四、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公司内控建设及实施情况：

（1）为合理保证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建立了相关的控制政策和程序，主要包括不相容职务分离控制、授权审批控制、资金管理、存货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销售与收款管理、研究与开发管理、工程项目管理、合同管理、投融资工作管理、对子公司管理、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关联交易、运营分析及会计系统与财务报告编制等控制政策和程序。

（2）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对内部控制的实施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公司根据通过内部控制体系的运行、分析与评价，有效防范了经营管理中的风险，促进了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五、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惠州伊斯科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二季度：对资产、人员、财务、业务等方面情况进行详细调研，编制整合方案，并双方的沟通和理解机制。三季度：对资产、人员、财务、业务等方面进行必要的调整和优化。四季度：对整合情况进行评估并进行必要改进。	目前整合过程基本完成。	因子公司的业务类型与公司的原有主营业务有较大差异，因而对整合团队提出较高要求，需要既保证整合进度又要保证子公司业务发展不受影响。	为了较好的推进整合过程，公司精选整合团队成员，加强双方沟通频率与深度，同时密切监控各项业务销售指标，有效把控子公司业务的发展势头，确保整合公司顺利进行。	整合过程进展顺利，子公司业务未受影响。	本阶段整合基本完成，后续公司会依据内控管理规范对子公司管理进行持续优化。

十六、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2 年 03 月 25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http://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80.16%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总收入的比例		97.26%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1)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2) 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3) 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4) 审计委员会、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1)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3) 对于非常规或特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存在的迹象包括：违反国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缺少重大决策程序或程序不科学、制度缺失可能导致系统性失效、重大或重要缺陷未能得到整改、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其他情形按影响程度分别确定为重要缺陷或一般缺陷。重要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它缺陷组合，其严重程度低于重大缺陷，但仍有可能导致公司偏离控制目标。一般缺陷：不构成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的其他内部控

	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4)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制缺陷。
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错报 \leq 资产总额的 1%、错报 \leq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0.5%、错报 \leq 营业收入总额的 0.5%、错报 \leq 利润总额的 5%；重要缺陷：资产总额的 1% < 错报 \leq 资产总额的 1.2%、0.5% < 错报 \leq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0.5% < 错报 \leq 营业收入总额的 1%、利润总额的 5% < 错报 \leq 利润总额的 8%；重大缺陷：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2%、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 1%、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的 1%、错报 > 利润总额的 8%。	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 500 万元以下，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的 500 万元(含 500 万元)至 1000 万元，受到国家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 1000 万元（含）以上，已经对外正式披露并对公司定期报告披露造成负面影响。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不适用

十七、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废气(有组织):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	有组织	9	(DA001 排气筒)、 (DA002 污水处理站排气筒)、 (DA003 贮存库排气筒)、 (DA004 实验室排气筒)、 (DA005 固化车间排气筒)、 (DA006 新库排气筒)、 (DA007 物化车间排气筒)、 (DA0089 号库排气筒)、 (DA009 燃气锅炉排气筒)	烟尘: 4.83mg/m ³ 、 二氧化硫: 5.75mg/m ³ 、 氮氧化物: 72.62mg/m ³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GB18484—2020) 二氧化硫: 100mg/m ³ 氮氧化物 300mg/m ³ 烟 尘: 30mg/m ³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二氧化硫: 2.23t/a 氮氧化物: 6.73t/a 烟 尘: 1.08t/a	二氧化硫: 14.63t/a 氮氧化物: 75.24t/a、 烟尘: 25.23t/a	无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废气(无组织): 氨、硫化氢、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	-	-	氨: 0.11mg/m ³ 硫化氢: 0.008mg/m ³ 非甲烷总烃: 0.2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二级 氨: 0.2mg/m ³	-	-	无

					0.68mg/m ³	硫化氢： 0.01mg/m ³ 非甲烷总 烃： 2.0mg/m ³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土壤：镉、汞、铅、铬、砷、镍	-	-	-	镉： 2mg/kg 汞： 0.58mg/kg 铅： 57mg/kg 铬： 0mg/kg 砷： 25mg/kg 镍： 40mg/kg	土壤环境质量评价标准 (GB36600—2018)二 级： 镉： 65mg/kg 汞： 82mg/kg 铅： 2500mg/kg 铬： 78mg/kg 砷： 140mg/kg 镍： 2000mg/kg	-	-	无
惠州伊斯科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化学需氧量	有组织	1	污水处理站	43mg/L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1-2015	19.391 吨	45.02 吨/年	无
惠州伊斯科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氨氮	有组织	1	污水处理站	4.648mg/L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1-2015	2.095 吨	4.50 吨/年	无
惠州伊斯科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总氮（以 N 计）	有组织	1	污水处理站	23.24mg/L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1-2015	10.4784 吨	36 吨/年	无
惠州伊斯科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颗粒物	有组织	1	地面火炬	5.75mg/Nm ³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1-2015	0.96 吨	1.61 吨/年	无
惠州伊斯科	二氧化硫	有组织	1	地面火炬	9.6mg/Nm ³	石油化学工	0.76 吨	0.96 吨/年	无

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1-2015			
惠州伊斯科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氮氧化物	有组织	1	地面火炬	18.2mg/Nm ³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1-2015	1.45 吨	3.14 吨/年	无
惠州伊斯科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挥发性有机物	有组织	1	VOC 尾气处理系统	105mg/Nm ³	石油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1-2015	1.94 吨	4.40 吨/年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吉林固废：

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危险废物焚烧系统采用回转窑+二燃室组合工艺，尾气处理采用“SNCR脱硝装置+急冷塔+旋风除尘器+干式脱酸塔+活性炭吸附+布袋除尘器+湿法脱酸塔+消白烟装置”净化系统，净化后的烟气直接排入50m高烟囱。针对30吨焚烧炉和70吨焚烧炉增加了两套vocs非甲烷总烃监测设备，并将原有一氧化碳电化学传感器更换为红外线传感器。

污水处理站恶臭气体

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恶臭气体收集后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1根15m高排气筒排放。废气进入活性炭吸附装置，由于活性炭固体表面上存在着未平衡和未饱和的分子引力或化学键力，因此当此固体表面与气体接触时，就能吸引气体分子，使其浓聚并保持在固体表面，污染物质从而被吸附。

活性炭净化装置选用优质活性炭，设计活性炭净化装置要求便于活性炭更换。H₂S、NH₃的去除效率为80%，尾气经15m排气筒排入环境空气，尾气中各污染物排放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二级标准要求。

工业固体废物处理/处置措施

本项目固体废物为焚烧产生的炉渣、焚烧尾气处理时旋风除尘器、布袋除尘器捕集的飞灰及污泥杂质依托厂区现有安全填埋场安全填埋；储存库产生的渗滤液依托厂区拟扩建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废气处理产生的废活性炭、软化水车间产生的废树脂、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污泥、设备检修过程产生的废机油及化验室化验产生的废液，利用本项目焚烧处置；废包装袋厂家回收处理，对环境影响较小。

惠州伊斯科:

有组织排放废气防治措施

本项目有组织排放废气分为五类，分别为燃烧烟气、碳五石油树脂造粒废气、储罐区大小呼吸废气、污水处理站有机废气和火炬燃烧废气。

(1)燃烧烟气

本项目燃烧烟气主要来自碳九加氢装置的二段进料加热炉烟气，以燃料气为燃料，设有低氮燃烧装置，废气直接排放。二段进料加热炉烟气由18m高排气筒排放。

(2)碳五石油树脂造粒废气

碳五石油树脂造粒工序主要产生有机废气。该工序有机废气产生量为17.5t/a。按年工作8000小时计，则非甲烷总烃产生速率为2.188kg/h。该工序设置了集中抽排风系统，废气收集率可以达到90%，有机废气收集后送入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排放，活性炭吸附装置吸附效率以90%计，则有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产生和排放速率分别为1.969kg/h和0.197kg/h，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产生速率为0.219kg/h。碳五石油树脂造粒工序废气由22m高排气筒排放。

(3)罐区大小呼吸废气

本项目设有3个压力罐区，均采用低压球罐。低压球罐为一种大容量、承压的球形储存容器，广泛用于液化石油气、丙烷、丙烯、丁烯等低沸点石油化工原料和产品的密闭储存，基本无静置呼吸损耗(小呼吸)和工作损耗(大呼吸)。

本项目常压罐区1~常压罐区2共设有15个内浮顶罐、3个固定顶罐。在装卸时设置专罐专线的气相回收线，所有的物料进行卸料时挥发出来的物料都由气相回收线回收，即物料在装卸时产生的工作损耗可通过气相回流管回流到相应的储罐，避免了卸料过程中的工作损耗。

所有储罐设有氮封，可有效减少呼吸废气的产生。固定顶储罐中，苯乙烯储罐为低温罐，储罐设有冷凝装置减少静置呼吸损耗的产生，并可将呼吸废气冷凝下来回流到储罐里；其他固定顶储罐在呼吸阀上设有冷凝装置可将呼吸废气冷凝下来回流到储罐里。

各常压罐区内所有储罐外排的静置呼吸损耗合并送往一套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排放，排放高度约15m；经上述处理后，可减少约97%的非甲烷总烃和苯乙烯的排放。

(4)污水处理站有机废气

本项目废水处理设施有机废气产生量为2.79t/a。本项目废水收集系统采取了密闭措施，污水处理站隔油池等均加盖，废气收集后送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收集效率为90%、处理效率为90%。因此本项目污水处理站送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的有机废气为2.51t/a、未收集的废气为0.28t/a。经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的

有机废气经15m高排气筒排放，排放量为0.25t/a。

(5)火炬燃烧废气

本项目碳五分离装置、碳五石油树脂装置产生的工艺废气均送火炬焚烧，碳九加氢装置加氢反应器尾气和稳定塔顶尾气中含有高浓度的硫化氢，先合并送入碱洗塔去除硫化氢后再送入火炬焚烧。

本项目采用的地面封闭式火炬，设有长明灯，一年工作8000小时。本项目火炬对非甲烷总烃和乙腈的焚烧去除率可以达到98%以上，则焚烧后非甲烷总烃和乙腈排放量分别为24.77t/a和0.00016t/a；本项目需焚烧废气和火炬使用天然气中含硫量为0.5896t/a，则焚烧后SO₂排放量为0.7948t/a，排放高度为36m。

本项目火炬在正常情况下处理的废气量很小，排气量约700 m³/h，燃烧器中心温度约为1200℃、火焰周边温度约为650℃。根据火炬设计单位提供的资料，火焰的高温区在火焰中心，而中心的温度之所以高就是中心的过量空气系数≤1，所以火焰的中心就是还原性气氛，还原性气氛就不会生成氮氧化物（因为氧不足），氮氧化物的生成主要是在火焰的边缘产生的，所以就需控制燃烧塔内火焰外圈的火焰燃烧不需要太剧烈，控制火焰外圈的过量空气系数大约等于4。根据火炬设计单位的工程数据，火炬排放NO_x浓度远低于100mg/m³。为保守起见，NO_x浓度按100mg/m³计，则火炬正常情况下NO_x年排放量为0.56t/a。

无组织排放废气防治措施

本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主要来自装置区、碳五石油树脂造粒厂房、装卸车和污水处理站。装置区采用LADR检测技术并加强装置设备维护，可进一步减少无组织排放量。

本项目原料卸车和产品装车过程中严格按照槽车装车行业标准执行，设置了油气回收装置，从准备工作到装卸车结束均在全密闭空间内进行，整个装卸车过程中基本不存在物料的挥发情况。

碳五石油树脂造粒工序主要产生有机废气，该工序设置了集中抽排风系统，废气收集率可以达到90%，有机废气收集后送入活性炭吸附处理后排放，活性炭吸附装置吸附效率达到90%。

本项目废水收集系统采取了密闭措施，污水处理站隔油池等均加盖，废气收集后送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收集效率为90%、处理效率为90%。

项目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采用清污分流的排水体制，划分为生活污水排水系统、生产污水排水系统1、生产污水排水系统2、污染雨水排水系统及清净雨水排水系统。生活污水经管道收集，先经化粪池处理再通过管道排入中海油惠州炼化项目二期污水处理站含盐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排放。生活污水排水量为20t/d。

生产污水排水系统1用于排放公用工程及辅助生产设施排放的生产污水，其中包括循环水系统排污水、空压站排水、冷冻站排水、化验室排水等。在厂区内经管道收集，排入中海油惠州炼化项目二期污水处理站含盐污水处理系统处理，达标后排放。本项目排入生产污水系统1的污水量为50t/h。

生产污水排水系统2主要用于收集和排放生产装置排出的工艺污水和地面冲洗水，由工艺装置自行提升送厂内污水处理站(废水处理能力80t/h)处理，处理后排入厂区的生产污水排水系统1。本项目排入生产污水系统2的污水量为69.7t/h。

污染雨水排水系统主要用于收集和排放工艺装置、罐区和汽车装卸车栈台的污染区内初期受污染的雨水。本项目的污染雨水经管道收集，排入厂区初期污染雨水池(有效容积850m³)，在出口处设置检测系统，水质符合要求排至厂区的生产污水排水系统1；水质不符合要求，则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

清净雨水排水系统主要用于收集和排放工艺装置及辅助生产设施非污染区雨水和污染区降雨后期未受污染的清净雨水。雨水经雨水管线收集排至开发区雨水干线。

项目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 (1)空压机、污水处理风机要设立专门机房，进行隔、消声处理，并在布置上尽可能远离噪声敏感点；
- (2)选用低噪声生产设备，特别是低噪声的抽风机等；
- (3)厂区加强绿化。

项目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产生固体废物包括危险废物和生活垃圾。

装置产生的废催化剂和废瓷球、废水处理污泥、含油抹布、废活性炭属危险废物，如不妥善处置，将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建设单位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对危险固废的贮存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6-2001)进行，并将处置情况定期向环卫主管部门通报。

生活垃圾经按类妥善存放后，交由当地环卫主管部门统一收集清理。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吉林固废：

吉林固废为重点排污单位，现有项目已按照国家及当地政府有关法律法规要求，2022年1月11日已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有效期5年。2021年7月17日已取得排污许可证，有效期5年。

惠州伊斯科：

惠州伊斯科于2016年8月15日取得惠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惠州大亚湾伊科思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碳五/碳九分离及综合利用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2020年08月02日，取得最新的《国家排污许可证》，符合国家环境保护相关标准。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吉林固废：

根据环保部门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吉林固废对存在的环境风险点进行识别，结合本单位的实际情

况重新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预案与专项应急救援预案，构建了应急救援组织，配备了应急救援物资，并定期按有关要求组织了相应应急预案的培训、演练与修订工作。根据最新环保要求编制完成环境安全评估报告。

惠州伊斯科：

惠州伊斯科制定的最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通过专家组评审一致通过，于2020年11月10日，取得惠州市生态环境局大亚湾分局的备案证明。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吉林固废：

根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和信息公开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重点排污单位按要求制定了企业环境自行监测方案，针对废气和土壤等方面明确了自行监测的监测项目、监测频次和监测点位等内容，明确了自行监测实施单位，按照自行监测方案如期实施，并按照排污许可要求制定了排污监测方案。

惠州伊斯科：

根据最新的《国家排污许可证》要求，惠州伊斯科制定了详尽的环境自行监测方案并严格执行，确保大气污染物、水污染物达标排放。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5月12日，吉林市生态环境局对吉林固废进行了调查，发现吉林固废“扩建危险废物焚烧设施及新建污泥处理设施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经验收，建设项目即投入生产。	吉林固废“扩建危险废物焚烧设施及新建污泥处理设施项目”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经验收，建设项目即投入生产。前述行为违反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	罚款 40 万元	未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项目已完成验收，不存在其他整改事项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7月20日，吉林市生态环境局对吉林固废进行了调查，发现吉林固废2021年6月21日污水站总排口Ni排放浓度、氟化物排放浓度超过国家规定标准。	吉林固废2021年6月21日污水站总排口Ni排放浓度、氟化物排放浓度超过国家规定标准。前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十条的规定。	罚款 22 万元	未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已完成整改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1）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通过网络投票等方式，让更多的股东能够参加股东大会，确保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和表决权；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秉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对待全体投资者。公司为提高中小投资者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的参与度，公司股东大会在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议案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实行进行单独计票，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利益。

（2）职工权益保护

员工是企业生存和发展的宝贵资源，公司高度重视员工人才队伍建设，坚持以人为本，在自主培养和人才引进相结合的人才队伍建设中，逐步将重点转向自主培养，在满足公司用人需求的同时，也在为国家的环保行业输出着优秀的人才。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权益，切实关注员工身心健康、职业安全和满意度。并联合工会，不断完善薪酬福利体系、绩效考核机制，最大限度地做到公平、公正、公开。公司的发展也离不开人才的可持续发展，重视员工培训，不断完善在职员工的职业技能培养体系，是企业最终飞跃式发展的最佳动力，也是实现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实现共同价值，提升员工满意度和归属感的核心。在保护员工权益的同时，激发了员工的劳动创造积极性，也使得公司迎来了新的发展动力。

（3）客户、供应商权益保护

公司始终坚持以客户关系为重点，通过开展系统化的客户研究，通过优化企业组织体系和业务流程，增强自我技术服务水平，以达到提高客户满意度的目的。通过了解顾客的期望，不断优化项目实施过程的透明化，使顾客能够切实把握项目的发展动态，做到心中有数。服务好老客户，从而吸引新客户。公司积极与上下游各类合作伙伴开展合作，并严格恪守商业道德和社会公德，切实强化公司的业务资源，在深入贯彻落实相关社会责任的同时提高业务规模，为客户提供高质量服务。

（4）生态环境保护

“十四五”时期，我国生态文明建设进入了以降碳为重点战略方向、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实现生态环境质量改善由量变到质变的关键时期。2021年，围绕“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的总要求，公司积极推动生产过程节能减排项目的开展，持续在全公司的循环水系统、蒸汽系统

等系统开展核心技术研究，力求在生产过程中以最低的能耗完成整个生产过程，把生产过程中的无效能耗进行消除，达到高效率生产的目的。

2021年新型冠状病毒疫情防控任务仍十分艰巨，吉林固废作为公司危固废业务的主要力量，在延续上一年工作的同时，为当地疫情防控末端医废处置提供强有力的保证。吉林固废除负责医院产生的医疗废物处置外，主动承担了隔离地点医疗废物的处置，同时保证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及达标排放。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暂未开展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工作。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张建兴;孙宏英;河北昊天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淑靖;肖杰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本人/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万邦达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人/公司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2.本人/公司与万邦达之间将尽可能减少和尽量避免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发生。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 and 万邦达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的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万邦达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上述承诺在承诺人持有万邦达股份期间持续有效。	2014年05月15日	9999年12月31日	承诺人履行了承诺
	张建兴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一、任职承诺:为保证昊天节能持续发展和保持持续竞争优势,自新增股份登记日起3年内确保在昊天节能持续任职,并尽力促使管理层及关键员工在上述期间内保持稳定;如违反上述服务期约定的,则因本次重组交易而获得的万邦达新增股份在其离职时尚未解禁的部分,在履行股份补偿义务(如有)并解禁后由万邦达以1元对价回购注销。 二、竞业禁止承诺:1.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在中国境内(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将不从事任何直接或间接与万邦达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将来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包括香港、澳门和台湾)任何地方和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合资经营、合作经营或拥有在其他公司或企业的股票或权益等)从事与万邦达有竞争或构成竞争的业务。2.如果万邦达在其现有业务的基础上进一步	2014年05月15日	9999年12月31日	承诺人履行了承诺

			拓展其业务范围，而本人所控制的企业（如有）已对此已经进行生产、经营的，本人承诺将该公司所持有的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业务进行转让，并同意万邦达在同等商业条件下有优先收购权。3. 除对万邦达的投资以外，本人将不在中国任何地方以任何方式投资或自营万邦达已经开发、生产或经营的产品（或相类似的产品、或在功能上具有替代作用的产品）。4. 本人保证本人全资拥有或拥有 50% 以上股权的子公司遵守上述承诺，并将促使相对控股的子公司亦遵守上述承诺。上述承诺在承诺人在万邦达及其子公司任职期间及离职后两年内均有效。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飘扬;胡安君;王婷婷;王凯龙;王长荣;王蕾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避免同业竞争承诺：（一）截止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未直接或间接投资或参与投资任何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企业；本人与股份公司间不存在同业竞争。</p> <p>（二）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作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单独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他权益）直接或间接参与与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任何业务或活动。（三）本人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保证不会利用股份公司控股股东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四）上述承诺在股份公司于国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且本人为股份公司股东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撤销。如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本人承担因此给股份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p> <p>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飘扬家族就规范关联交易的问题承诺如下：现在和将来均不利用自身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现在和将来均不利用自身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地位及控制性影响谋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现在和将来均不以低于市场价格的条件与公司进行交易，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现在和将来在公司审议涉及本公司的关联交易时均切实</p>	2010 年 02 月 26 日	9999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

			遵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回避制度的规定。三、关于未来不占用资金的承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飘扬家族承诺如下：承诺在作为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监管机关、监管机构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及内控制度的规定，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承担股东义务和履行股东职责，不以任何形式违法、违规占用公司资金。			
	王飘扬;胡安君; 王婷婷;王凯龙; 王长荣;王蕾	其他承诺	<p>一、关于社保和住房公积金事项的承诺：</p> <p>（一）若万邦达因申请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报告期以及追溯到万邦达设立以后到报告期间内任何社会保障法律法规执行情况，经有关主管部门认定需为员工补缴保险金或住房公积金，受到主管部门处罚，或任何利益相关方以任何方式提出权利要求且该等要求获主管部门支持，承诺人将以除万邦达股份外的个人财产，无条件全额承担相关补缴、处罚款项，对利益相关方的赔偿或补偿，以及万邦达因此所支付的相关费用。各承诺人就该等承诺承担连带责任。</p> <p>（二）通过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职责，保证和促使万邦达依法执行社会保险（包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和工伤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相关法律法规规定。</p> <p>二、关于缴纳个人所得税的承诺：关于改制过程中涉及的个人所得税事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王飘扬家族书面承诺：因该等税款缴纳所引致的税务主管部门的追缴、处罚或任何其他风险，均由各实际控制人承担；若因整体变更过程中各股东个人所得税缴纳事宜导致公司遭受任何损失，各实际控制人将足额补偿公司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就以上承诺事项，公司各实际控制人共同承担连带责任。</p>	2010 年 02 月 26 日	9999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4月2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变更会计政策为公司根据财政部统一的会计准则要求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财会[2018]35 号)《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四、主营业务分析 2、收入与成本（6）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的相关情况说明。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4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二勇、赵卓然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3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未达到重大诉讼的其他诉讼(公司为原告/仲裁申请人)	1,419.4	否	含正在调解、等待判决、已判决等情况。	对公司均未造成重大影响。	含已执行判决、申请强制执行等情况。		
未达到重大诉讼的其他诉讼(公司为被告/仲裁被申请人)	3,638.61	否	含已结案、已和解、等待判决、等待开庭等情况	对公司均未造成重大影响。	含已履行完毕、已结清等情况。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公司存量托管项目主要分布在陕西、任丘及宁夏地区，系业主将已建成污水处理厂委托我公司运营进行水处理，将业主生产过程中的废水、污水回收再处理转化为再生水，同时将再生水销售给业主，以供业主生产使用。主要结算流程为，在月底双方查表确认水流量，经过委托方月度运营考核确认后，按确定的水流量及合同约定价格确定当月应收服务费，成本主要涉及到药剂消耗、检修费用和人工费用等。

报告期内，公司托管运营类项目年内运营稳定，2021年实现托管运营收入15,251.1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80%。托管运营成本11,535.66万元，较上年同期上升6.28%，运营整体毛利率下降6.46%。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托管项目。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深圳市高新投（反担保）	2018年12月20日	40,000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40,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惠州伊斯科	2017年08月24日	50,000	2017年12月18日	39,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届满日起两年	否	否	否	否
惠州伊斯科	2020年09月25日	15,000		16,799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届满日起两年	否	否	否	否
惠州伊斯科	2021年03月31日	10,000		8,739.83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届满日起两年	否	否	否	否
吉林固废	2020年08月20日	3,000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主债权届满日起两年	否	否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1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28,538.8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78,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67,538.83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28,538.83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A3+B3+C3)		118,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C4)		67,538.83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3.2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0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80,112.44	39.53	0	0
合计		280,112.44	39.53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贷款概况

单位：万元

委托贷款发生总额	委托贷款的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0	自有资金	29,17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贷款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贷款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于2019年1月14日发行2019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总额为4亿元，发行利率6.70%。2021年1月公司按期兑付上述中期票据回售部分的本金31,000.00万元和需付的利息2,077.00万元，以及未回售的中期票据本金需付的利息603.00万元，共计33,680.00万元。兑付之后上述中期票据的剩余本金9,000.00万元，票面利率调减至5.50%，下次回售兑付时间为2023年1月16日。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03）。

2. 2021年1月25日，本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收回部分委托贷款的议案》，同意提前收回通过本公司为内蒙古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委托贷款本金52,830.00万元。2021年1月27日，本公司实际收到委托贷款本金52,830.00万元及利息513.89万元。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2021-013）。

3. 2021年1月，本公司及乌兰察布环保与集宁区政府签订项目回购协议书，由集宁区政府以134,103.00万元回购乌兰察布环保承接的PPP项目资产及相关特许经营权。截至报告披露日，本公司已实际收到项目回购款99,995.84万元。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15）。

4. 2021年2月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21年2月25日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A股股份。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人民币（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8.43元/股。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62,089,055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7.1764%，支付的总金额为441,143,736.01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19、2021-026、2021-073）。

5. 2021年3月，惠州安耐康已将所持有的惠州伊斯科16%股权变更登记至万邦达名下，本次重大资产购买事项已实施完毕。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33）。

6. 根据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的(财会[2018]35号)《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通知》的要求，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执行新的租赁准则的相关

规定，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

7. 2021年9月，本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上述议案已于2021年10月经公司2021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审议通过，同意向特定对象王飘扬先生以10.40元/股的价格发行股票115,384,615股，占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13.34%，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1-075、2021-076、2021-093）。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 2021年1月15日，本公司与沈阳慧觉科技有限公司、申凌共同设立万邦达（江苏）再生资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6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00%；沈阳慧觉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3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00%；申凌认缴出资1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0%。截至报告披露日，本公司已支付出资款600.00万元，沈阳慧觉科技有限公司实缴出资300.00万元。

2. 2021年3月，公司与陕西秦邦之股东陕西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公司将其持有陕西秦邦的30.00%股权以4,200万元全部转让给陕西环保集团，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陕西秦邦股份，截至报告披露日，陕西秦邦已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公司收回全部股权转让款。

3. 2021年4月，公司与吉林化学工业循环经济示范园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吉林化工园区绿色循环经济资源综合利用项目投资协议》。2021年5月，公司与吉林市正凡工贸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吉林万邦达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用于投资建设吉林化工园区绿色循环经济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吉林万邦达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00万元，其中公司认缴出资10,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0%。截至报告披露日，本公司已支付出资款9,100.00万元。

4. 2021年9月，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资参股青海锦泰钾肥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与锦泰钾肥、李世文、青海富康矿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关于青海锦泰钾肥有限公司增资协议》，以现金形式出资5亿元对其进行增资扩股。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锦泰钾肥约10.98%的股份（以工商登记数据为准），本公司已支付增资款。

5. 2021年10月，公司出资设立神木万邦达，注册资本人民币21,000.00万元。截至报告披露日，本公司已支付出资款4,000.00万元。

6. 2021年三季度，惠州伊斯科以425万美元（股权交割价），收购埃克森美孚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金森60%的股权，根据上海金森公司章程，惠州伊斯科未达到控制条件，上海金森作为惠州伊斯科的参股公司进行后续管理。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085,675	0.24%	0	0	0	0	0	2,085,675	0.24%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2,085,675	0.24%	0	0	0	0	0	2,085,675	0.24%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085,675	0.24%	0	0	0	0	0	2,085,675	0.24%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63,099,140	99.76%	0	0	0	0	0	863,099,140	99.76%
1、人民币普通股	863,099,140	99.76%	0	0	0	0	0	863,099,140	99.7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865,184,815	100.00%	0	0	0	0	0	865,184,815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72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27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9）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王飘扬	境内自然人	27.50%	237,940,370	不变	0	237,940,370	冻结	51,000,000	
中节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2%	33,085,726	减少	0	33,085,726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其他	2.31%	20,011,209	增加	0	20,011,209		
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5%	10,774,950	不变	0	10,774,950	冻结	10,774,950
毛家传	境内自然人	1.18%	10,200,000	增加	0	10,200,000		
张建兴	境内自然人	1.02%	8,817,137	减少	0	8,817,137		
河北昊天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6%	8,297,405	不变	0	8,297,405		
刘建斌	境内自然人	0.87%	7,489,000	减少	0	7,489,00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创新动力	其他	0.58%	5,026,800	增加	0	5,026,800		
范飞	境内自然人	0.46%	3,963,900	不变	0	3,963,9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4）	2016 年 4 月 22 日，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登记，中节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所持股票无限售期。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河北昊天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张建兴，因此，股东张建兴与股东河北昊天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其余股东之间，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参见注 10）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为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62,089,055 股，持股比例 7.18%。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王飘扬	237,940,370	人民币普通股	237,940,370					
中节能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33,085,726	人民币普通股	33,085,726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20,011,209	人民币普通股	20,011,209
中信国安集团有限公司	10,774,950	人民币普通股	10,774,950
毛家传	10,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200,000
张建兴	8,817,137	人民币普通股	8,817,137
河北昊天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297,405	人民币普通股	8,297,405
刘建斌	7,489,000	人民币普通股	7,489,000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投连—创新动力	5,026,800	人民币普通股	5,026,800
范飞	3,963,900	人民币普通股	3,963,9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河北昊天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张建兴，因此，股东张建兴与股东河北昊天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一致行动人；其余股东之间，公司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5）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飘扬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无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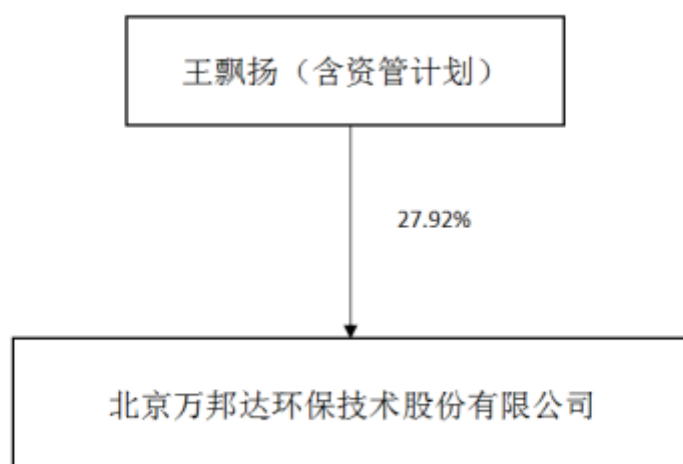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王飘扬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无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方案披露时间	拟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金额（万元）	拟回购期间	回购用途	已回购数量（股）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2021年02月09日	在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8.43 元/股（含）条件下，若全额回购且按回购总金额上限和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5,931 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6.86%，按回购总金额下限和回购股份价格上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 3,558 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4.11%。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不低于人民币 30,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后期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或依法注销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如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未能实施上述用途，或所回购的股份未全部用于上述用途，未使用的部分将依法予以注销，公司将启动另行处置的程序。	62,089,055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企业债券。

二、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公司债券。

三、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基本信息

单位：元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起息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9万邦达MTN001	101900045	2019年01月14日	2019年01月14日	2024年01月16日	90,000,000.00	5.50%	利息按年支付，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银行间市场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有）			银行间市场的适格投资者						
适用的交易机制			按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规定处理						
是否存在终止上市交易的风险（如有）和应对措施			否						

逾期未偿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中介机构的情况

债券项目名称	中介机构名称	办公地址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中介机构联系人	联系电话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 期票据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 估投资服务有限公 司	上海市黄浦区汉口 路上海华盛大厦	-	楼雯仪	021-63224502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 期票据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 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 楼	边俊豪、张二勇	张二勇	010-58350011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期中 期票据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 大街 188 号	-	盖业昆	010-65608487

报告期内上述机构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4、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元

债券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总金额	已使用金额	未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专项账 户运作情况（如 有）	募集资金违规使 用的整改情况 （如有）	是否与募集说明 书承诺的用途、 使用计划及其他 约定一致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第一 期中期票据	90,000,000.00	90,000,000.00	0.00			是

募集资金用于建设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变更上述债券募集资金用途

适用 不适用

5、报告期内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担保情况、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和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五、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除债券外的有息债务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是否有违反规章制度的情况

是 否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末增减
流动比率	2.471	3.8173	-35.27%
资产负债率	23.57%	17.39%	6.18%
速动比率	1.82	1.25	45.60%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0,858.94	6,593.98	64.68%
EBITDA 全部债务比	56.32%	121.01%	-64.69%
利息保障倍数	10.1	5.62	79.72%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9.23	1.82	407.14%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4.88	31.22	-52.34%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2 年 03 月 2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22]00411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张二勇、赵卓然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邦达)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万邦达202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万邦达，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收入确认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事项描述

本年度万邦达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第十节财务报告五、28及七、注释41所述。2021年度万邦达营业收入为200,931.77万元，较上年增加218.43%。

由于营业收入是万邦达的关键财务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作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为此我们认定收入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在审计收入确认的过程中，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 1) 了解及评价与销售收入确认事项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设计的合理性，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 2) 选取销售合同及相关资料，复核关键合同条款，识别合同中的各项履约义务及交易价格；核实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万邦达会计政策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 3) 执行分析性程序，评估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 4) 执行实质性测试程序，抽样检查销售合同、发票、结算单等不同销售模式下收入确认的支持性文件，并结合银行流水检查收款记录；
- 5) 执行函证程序，向主要客户函证收入的发生额、应收账款和合同负债的余额；
- 6) 根据不同销售模式，分别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核对至收入确认的支持性文件，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
- 7) 评估管理层对销售收入的财务报表披露是否恰当。

根据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收入确认作出会计处理的判断可以被我们获取的证据所支持。

（四）其他信息

万邦达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21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万邦达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万邦达管理层负责评估万邦达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万邦达、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万邦达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

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万邦达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万邦达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万邦达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46,967,294.71	448,172,287.1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395,283.26	14,361,625.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4,246,063.64	
应收账款	626,841,116.06	678,030,939.50
应收款项融资	263,697,082.54	127,017,124.65
预付款项	98,488,745.30	21,768,939.0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24,020,672.38	377,468,251.69
其中：应收利息	23,844,800.02	2,505,555.56
应收股利		11,900,00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18,234,136.38	14,418,631.26
合同资产	318,060.99	279,344,015.2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05,149,701.26	1,751,125,813.73
其他流动资产	196,072,350.75	140,070,132.03
流动资产合计	3,104,430,507.27	3,851,777,759.2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291,700,000.00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17,462,765.86	331,298,501.21
长期股权投资	47,679,517.59	365,672,645.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21,766,347.43	1,077,776,365.63
在建工程	354,422,425.22	271,976,622.7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97,802,943.65	235,732,651.4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265,520.91	21,604,032.95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318,715.61	88,395,359.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592,965,195.44	6,939,681.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47,683,431.71	2,691,095,860.35
资产总计	7,252,113,938.98	6,542,873,619.6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5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45,449,299.40	34,963,317.88
应付账款	410,636,215.67	459,076,998.6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298,957,145.72	63,909,644.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9,146,762.13	3,545,084.86
应交税费	24,133,612.64	5,233,090.92
其他应付款	9,701,794.33	10,812,341.6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661,463.13	3,661,463.1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4,746,575.34	368,079,637.79
其他流动负债	33,568,344.46	13,416,846.72
流动负债合计	1,256,339,749.69	1,009,036,962.4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10,000,000.00	
应付债券	89,435,428.42	89,146,886.9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6,373,878.30	20,708,628.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531,268.84	19,187,650.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3,340,575.56	129,043,166.64
负债合计	1,709,680,325.25	1,138,080,129.0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65,184,815.00	865,184,81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14,554,985.78	3,614,554,985.78
减：库存股	441,224,676.67	
其他综合收益	-203,453.26	-578,689.20
专项储备	585,093.88	138,612.62
盈余公积	89,223,420.29	84,879,828.3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76,316,639.81	780,672,261.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104,436,824.83	5,344,851,813.76
少数股东权益	437,996,788.90	59,941,676.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42,433,613.73	5,404,793,490.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252,113,938.98	6,542,873,619.60

法定代表人：王长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晓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宁长宇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32,553,295.55	353,401,783.6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361,625.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4,246,063.64	
应收账款	456,309,656.93	551,315,882.92
应收款项融资	234,094,000.00	113,625,702.25
预付款项	49,791,450.35	13,607,261.68
其他应收款	802,843,382.04	1,767,479,973.3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22,956.35	11,922,956.35
存货	13,357,134.56	35,017,985.06
合同资产	318,060.99	75,128,944.1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7,326,169.36	15,139,780.50
流动资产合计	1,930,839,213.42	2,939,078,938.6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635,413,871.03	2,436,670,554.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75,280,001.51	185,979,242.04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39,333,647.13	153,251,013.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4,749,989.30	5,452,376.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84,551,701.76	82,922,399.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0,000,000.00	6,293,308.3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549,329,210.73	2,870,568,895.64
资产总计	5,480,168,424.15	5,809,647,834.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3,439,299.40	33,248,058.19
应付账款	126,558,829.07	235,887,189.7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40,514,607.13	37,178,564.24
应付职工薪酬	4,110,969.48	878,282.93
应交税费	1,198,601.36	1,249,153.00
其他应付款	549,283,006.50	70,018,586.4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46,575.34	332,760,129.51
其他流动负债	16,608,908.11	13,247,907.60
流动负债合计	856,460,796.39	774,467,871.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89,435,428.42	89,146,886.9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50,000.00	2,453,333.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5,608,565.27	6,009,177.0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6,093,993.69	97,609,397.32
负债合计	952,554,790.08	872,077,269.0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865,184,815.00	865,184,81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605,884,015.82	3,605,884,015.82
减：库存股	441,224,676.67	
其他综合收益	-700,427.16	-578,689.2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9,223,420.29	84,879,828.30
未分配利润	409,246,486.79	382,200,595.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27,613,634.07	4,937,570,565.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480,168,424.15	5,809,647,834.2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009,317,667.05	631,016,328.88
其中：营业收入	2,009,317,667.05	631,016,328.8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42,625,599.69	504,891,819.77
其中：营业成本	1,626,750,220.48	468,462,724.7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 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3,412,851.55	11,699,365.61
销售费用	17,186,585.94	10,816,846.06
管理费用	98,825,342.75	70,462,066.59
研发费用	72,062,712.09	15,437,917.22
财务费用	14,387,886.88	-71,987,100.43
其中：利息费用	32,527,746.66	33,042,279.78
利息收入	23,143,289.46	106,123,560.43
加：其他收益	14,241,321.92	11,792,227.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94,252,193.05	22,937,067.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投资收益	1,056,171.96	20,541,255.5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20,642,570.66	-465,197,529.8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 列）	-3,055,816.97	-118,338,217.1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35,590.48	16,598.9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2,807,926.50	-422,665,343.63
加：营业外收入	6,058,940.43	1,697,837.38
减：营业外支出	2,999,982.25	754,478.1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5,866,884.68	-421,721,984.36
减：所得税费用	20,509,559.63	-45,432,715.0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5,357,325.05	-376,289,269.3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5,357,325.05	-376,289,269.30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2,034,406.94	-375,002,457.65
2.少数股东损益	63,322,918.11	-1,286,811.6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5,159.26	-885,184.8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75,235.94	-885,184.8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5,235.94	-885,184.8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75,235.94	-885,184.81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0,076.68	
七、综合收益总额	275,602,484.31	-377,174,454.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2,409,642.88	-375,887,642.4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3,192,841.43	-1,286,811.6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558	-0.433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558	-0.433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王长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晓红

会计机构负责人：宁长宇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252,244,441.04	362,146,750.38
减：营业成本	226,607,552.31	343,563,458.23
税金及附加	3,029,795.20	3,094,321.02
销售费用	5,972,033.33	7,663,108.16
管理费用	47,574,745.11	41,716,791.27
研发费用	17,293,587.25	13,868,828.19
财务费用	4,645,715.07	26,506,593.63
其中：利息费用	9,827,367.40	29,623,979.87
利息收入	5,541,713.34	4,175,578.21
加：其他收益	7,867,776.65	7,890,932.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400,922.64	166,580,220.7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877,844.53	19,685,558.4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9,727,296.44	-62,851,001.7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683,255.59	-16,939,450.4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008.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433,752.91	20,425,359.23
加：营业外收入	3,777,280.92	672,035.16
减：营业外支出	680,132.29	85,968.8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1,530,901.54	21,011,425.50
减：所得税费用	-1,905,018.33	-1,695,759.6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435,919.87	22,707,185.1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3,435,919.87	22,707,185.1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1,737.96	-885,184.8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1,737.96	-885,184.8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1,737.96	-885,184.81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3,314,181.91	21,822,000.2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69,329,239.60	518,883,084.9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830,097.53	9,984,084.2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497,995.03	25,466,996.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59,657,332.16	554,334,165.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99,600,379.65	142,682,191.2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60,041,809.92	94,624,317.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718,688.95	66,649,945.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011,034.27	37,603,286.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59,371,912.79	341,559,741.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285,419.37	212,774,424.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70,3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585,381.03	2,395,812.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0,072,100.00	85,708.9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9,600,000.00	33,6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32,255,692.34	384,54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16,813,173.37	420,621,521.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8,787,479.51	261,079,584.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7,489,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2,718,073.4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30,053,833.04	334,361,62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79,048,385.96	595,441,209.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7,764,787.41	-174,819,688.0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	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000,000.00	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0,158,347.58	87,461,570.1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1,100,483.10	54,715,177.9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4,805,950.55	1,811,609.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6,064,781.23	143,988,357.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3,064,781.23	-93,988,357.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32,378.9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4,653,046.56	-56,033,621.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2,938,124.29	488,971,745.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7,591,170.85	432,938,124.2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2,289,183.67	182,207,424.80
收到的税费返还	5,883,534.50	6,660,057.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49,791.25	23,324,656.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7,722,509.42	212,192,139.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0,529,880.36	115,287,700.3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5,242,054.67	68,309,809.3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486,684.86	14,978,432.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721,881.10	27,092,254.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2,980,500.99	225,668,196.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57,991.57	-13,476,057.4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7,160,163.87	33,6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473,011.97	92,543,132.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00	72,708.9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7,546,846.13	438,530,102.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10,182,021.97	564,745,943.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79,239.38	115,916,704.34
投资支付的现金	765,000,000.00	1,164,644.5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5,118,599.51	437,711,62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05,997,838.89	554,792,973.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184,183.08	9,952,970.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7,010,506.88	225,931,659.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7,010,506.88	275,931,659.4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60,000,000.00	2,961,44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598,816.47	41,307,255.2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9,638,027.17	232,762,323.4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9,236,843.64	277,031,018.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2,226,336.76	-1,099,359.2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300,145.25	-4,622,446.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9,689,204.31	344,311,650.8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6,389,059.06	339,689,204.3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65,184,815.00			3,614,554,985.78		-578,689.20	138,612.62	84,879,828.30		780,672,261.26		5,344,851,813.76	59,941,676.76	5,404,793,490.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65,184,815.00			3,614,554,985.78		-578,689.20	138,612.62	84,879,828.30		780,672,261.26		5,344,851,813.76	59,941,676.76	5,404,793,490.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1,224,676.67	375,235.94	446,481.26	4,343,591.99		195,644,378.55		-240,414,988.93	378,055,112.14	137,640,123.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75,235.94				212,034,406.94		212,409,642.88	63,322,918.11	275,732,560.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14,732,194.03	314,732,194.03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14,732,194.03	314,732,194.03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343,591.99	-16,390,028.39		-12,046,436.40		-12,046,436.40	
1.提取盈余公积								4,343,591.99	-4,343,591.99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046,436.40		-12,046,436.40		-12,046,436.4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446,481.26						446,481.26		446,481.26
1. 本期提取							6,071,647.45						6,071,647.45		6,071,647.45
2. 本期使用							-5,625,166.19						-5,625,166.19		-5,625,166.19
(六)其他					441,224,676.67								-441,224,676.67		-441,224,676.67
四、本期期末余额	865,184,815.00				3,614,554,985.78	441,224,676.67	-203,453.26	585,093.88	89,223,420.29		976,316,639.81		5,104,436,824.83	437,996,788.90	5,542,433,613.7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未分配利	其他	小计				
优先		永续	其他														

		股	债			收益		准备	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865,184,815.00				3,614,554,985.78	306,495.61		82,609,109.79	1,170,923,209.64		5,733,578,615.82	78,683,874.58	5,812,262,490.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65,184,815.00				3,614,554,985.78	306,495.61		82,609,109.79	1,170,923,209.64		5,733,578,615.82	78,683,874.58	5,812,262,490.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5,184.81	138,612.62	2,270,718.51	-390,250,948.38		-388,726,802.06	-18,742,197.82	-407,468,999.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885,184.81			-375,002,457.65		-375,887,642.46	-1,286,811.65	-377,174,454.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700,000.00	-14,7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4,700,000.00	-14,700,000.00
（三）利润分配								2,270,718.51	-15,248,490.73		-12,977,772.22	-2,755,386.17	-15,733,158.39
1. 提取盈余公积								2,270,718.51	-2,270,718.5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977,772.22		-12,977,772.22		-2,755,386.17	-15,733,158.39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38,612.62					138,612.62			138,612.62
1. 本期提取							221,814.85					221,814.85			221,814.85
2. 本期使用							-83,202.23					-83,202.23			-83,202.23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65,184,815.00			3,614,554,985.78		-578,689.20	138,612.62	84,879,828.30		780,672,261.26		5,344,851.81	59,941,676.76		5,404,793,490.52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	---------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 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65,184,815.00				3,605,884,015.82		-578,689.20		84,879,828.30	382,200,595.31		4,937,570,565.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65,184,815.00				3,605,884,015.82		-578,689.20		84,879,828.30	382,200,595.31		4,937,570,565.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1,224,676.67	-121,737.96		4,343,591.99	27,045,891.48		-409,956,931.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1,737.96			43,435,919.87		43,314,181.9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4,343,591.99	-16,390,028.39		-12,046,436.40
1. 提取盈余公积									4,343,591.99	-4,343,591.9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046,436.40		-12,046,436.4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441,224,676.67						-441,224,676.67
四、本期期末余额	865,184,815.00				3,605,884,015.82	441,224,676.67	-700,427.16		89,223,420.29	409,246,486.79		4,527,613,634.0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65,184,815.00				3,605,884,015.82		306,495.61		82,609,109.79	374,741,900.94		4,928,726,337.1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65,184,815.00				3,605,884,015.82		306,495.61		82,609,109.79	374,741,900.94		4,928,726,337.16

额	4,815.00				84,015.82	.61		109.79	00.94		37.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5,184.81		2,270,718.51	7,458,694.37		8,844,228.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885,184.81			22,707,185.10		21,822,000.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270,718.51	-15,248,490.73		-12,977,772.22
1. 提取盈余公积								2,270,718.51	-2,270,718.5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2,977,772.22		-12,977,772.22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											

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865,184,815.00				3,605,884,015.82		-578,689.20		84,879,828.30	382,200,595.31		4,937,570,565.23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成立于1998年4月17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95号文“关于核准北京万邦达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批复”，本公司发行社会公众股2,200万股，发行后注册资本变更为8,800.00万元，并于2010年2月2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于2010年3月15日在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换领了注册号为110105002535715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865,184,815股，注册资本为865,184,815.00元。公司注册地：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路甲10号3号楼15层1506，总部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五里桥一街1号院非中心中弘国际商务花园22号楼，法定代表人：王长荣。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于综合环保服务行业，主要经营活动包括水务工程及运营、危固废处理、环保设备制造等。

经营范围：环境保护工程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投资与资产管理;专业承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机械设备、电器设备、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仪器仪表。(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3月23日批准报出。

(四)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16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宁夏万邦达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夏万邦达）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江苏万邦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万邦达）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吉林省固体废物处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吉林固废）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陕西万邦达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万邦达）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晋纬环保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纬环保）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乌兰察布市万邦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乌兰察布环保）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乌兰察布市万邦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乌兰察布投资）	控股子公司	二级	97.56	97.56
黑龙江京盛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龙江京盛华）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7.00	67.00
四川共铸劳务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共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吉林万邦达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万邦达）	控股子公司	二级	70.00	70.00
万邦达（江苏）再生资源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再生资源）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0.00	60.00
神木市万邦达环保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木万邦达）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惠州伊斯科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伊斯科）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1.00	61.00
青海万邦达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海万邦达）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ECISCO INTERNAIONAL INVESTMENTS,LLC（以下简称伊斯科国际）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江苏铸勇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铸勇）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7户，减少2户，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

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

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

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

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部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①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②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①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1)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①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②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及因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①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②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③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④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⑤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④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0、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9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期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票据类型	按照应收债权实际账龄和下述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计提应收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

11、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9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期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期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2、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9（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款项融资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融资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期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票据类型	按照应收债权实际账龄和下述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方法，计提应收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

13、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附注五 / 9（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

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期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具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期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4、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生产及技术服务成本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5、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9 (6) 金融工具减值。

16、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7、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五 / 9 (6) 金融工具减值。

18、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

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 参与被投资单

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9、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5	5.00	9.50-2.71
宁煤运营项目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9	0.00	5.26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0	5.00	4.75-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0.00	20.00-33.33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

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0、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1、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2、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

述原则计提折旧。

23、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专利权、商标权、非专利技术及计算机软件等。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9-50年	土地使用权证年限
软件	5-10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专利权、非专利技术	5-10年	预计可使用年限

商标权及资质	预计可使用年限	预计可使用年限
特许经营权	合同规定年限	合同规定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4、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

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5、长期待摊费用

（1）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2）摊销年限

类别	摊销年限	备注
租赁房屋装修费	租赁合同年限	

26、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27、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28、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

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9、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30、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 （1）建造合同业务；
- （2）托管运营业务；
- （3）销售商品业务；
- （4）危固废处理业务；
- （5）金融投资业务。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1) 建造合同业务：公司根据已发生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并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托管运营业务：公司以经客户确认的处理量和协议单价按期确认收入。

3) 销售商品业务：公司将产品按合同约定送达客户指定地点，经客户验收并与客户核对无误时确认收入。

4) 危固废处理业务：公司以危固废物的实际处理量和协议单价确认收入。

5) 金融投资业务：公司对外提供委托贷款并获取收益，根据合伙企业协议约定以合伙人决议时点确认收入。

31、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

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3、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

权需支付的款项；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4、安全生产费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8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公司自 2021 年 2 月 22 日起 执行财政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财政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	

部 2021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	------------------	--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1)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2018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

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此前已存在的合同是否为租赁或是否包含租赁，并将此方法一致应用于所有合同，因此仅对上述在原租赁准则下识别为租赁的合同采用本准则衔接规定。

此外，本公司对上述租赁合同选择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选择采用简化的追溯调整法进行衔接会计处理，即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并对其中的经营租赁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使用权资产计量方法和采用相关简化处理。

本公司对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为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衔接规定，本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前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不对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追溯调整。

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年2月2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财会〔2021〕1号，以下简称“解释14号”），自2021年2月2日起施行（以下简称“施行日”）。

本公司自施行日起执行解释14号，执行解释14号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对本公司的影响

2021年12月31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15号”），于发布之日起实施。解释15号对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的列报进行了规范。

本公司自2021年12月31日起执行解释15号，执行解释15号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不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的原因说明

(1) 本公司自2021年1月1日（以下称首次执行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1)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与原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具体处理如下：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在首次执行日，公司按照本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二)的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①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2021年1月1日财务报表无影响。

②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的简化处理

A.对于首次执行日后12个月内完成的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B.公司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对于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合同采用同一折现率；

C.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D.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权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E.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日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F.首次执行日前发生租赁变更的，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上述简化处理对公司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3)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低价值资产经营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4)对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租赁合同，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5)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售后租回交易的处理

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售后租回交易，公司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资产转让是否符合《企业会计

准则第14号——收入》作为销售进行会计处理的规定。

对首次执行日前作为销售和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售后租回交易，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按照与首次执行日存在的其他融资租赁相同的方法对租回进行会计处理，并继续在租赁期内摊销相关递延收益或损失。

对首次执行日前作为销售和经营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售后租回交易，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按照与首次执行日存在的其他经营租赁相同的方法对租回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相关递延收益或损失调整使用权资产。

（4）2021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境内销售；建筑工程、不动产租赁服务；其他应税销售服务行为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0%、21%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1	15%
宁夏万邦达*2	15%
江苏万邦达	25%
吉林固废	25%
陕西万邦达*3	15%
晋纬环保	25%
乌兰察布环保*4	15%
乌兰察布投资	有限合伙企业不缴纳企业所得税
黑龙江京盛华*5	0%
四川共铸	25%
吉林万邦达	25%
江苏再生资源	25%

神木万邦达	25%
惠州伊斯科*6	15%
青海万邦达	25%
伊斯科国际	21%
江苏铸勇	25%

2、税收优惠

(1) 本公司

2021年12月17日，经北京市科委、财政局、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批准，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111005124，期限为2021年-2023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和税收优惠的相关政策，2021年-2023年本公司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2015年6月12日发布的《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本公司的废污水处理业务符合目录中规定的内容，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2) 宁夏万邦达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年58号第二条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23号第一条的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宁夏万邦达属于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企业，可以享受相关所得税税收优惠。2021年宁夏万邦达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3号第三十三条，宁夏万邦达的废污水处理业务属于《资源综合利用所得税优惠目录》（2008年版）中“第二类别”序号第6条的范围，根据《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号“第一条”规定，对该类营业收入享受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的所得税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2015年6月12日发布的《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号），宁夏万邦达的废污水处理业务符合目录中规定的内容，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3) 陕西万邦达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

年58号第二条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23号第一条的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陕西万邦达属于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企业，可以享受相关所得税税收优惠。2021年陕西万邦达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4) 乌兰察布环保

根据《财政部、海关总署、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年58号第二条的规定，自2011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延续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公告2020年23号第一条的规定，自2021年1月1日至2030年12月31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乌兰察布环保属于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企业，可以享受相关所得税税收优惠。2021年乌兰察布环保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5) 黑龙江京盛华

根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事项办理办法》的规定，企业从事《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经营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黑龙江京盛华从事符合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的所得享受定期减免征收企业所得税。自2020年取得第一笔收入开始，黑龙江京盛华2020年-2022年免征所得税，2023-2025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6) 惠州伊斯科

2019年12月2日，经广东省科委、财政局、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批准，惠州伊斯科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1944000139，期限为2019年-2021年。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和税收优惠的相关政策，2021年惠州伊斯科按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9,003.14	23,267.22
银行存款	747,522,167.71	432,914,857.07
其他货币资金	199,376,123.86	15,234,162.82

合计	946,967,294.71	448,172,287.1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9,071,145.39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111.30%，主要系本期收到乌兰察布PPP项目回购款及本期惠州伊斯科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97,666,564.26	14,442,162.82
保函保证金		792,000.00
法院冻结银行存款*注	1,709,559.60	
合计	199,376,123.86	15,234,162.82

*注：因供应商就合同款支付事项向法院提起诉讼，截止2021年12月31日冻结本公司银行存款160.29万元，冻结乌兰察布环保银行存款10.67万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95,283.26	14,361,625.00
其中：		
银行理财	395,283.26	14,361,625.00
其中：		
合计	395,283.26	14,361,625.00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22,646,063.64	
合计	24,246,063.64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5,189,649.63	100.00%	943,585.99	3.75%	24,246,063.64					
其中: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23,589,649.63	93.65%	943,585.99	4.00%	22,646,063.64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1,600,000.00	6.35%			1,600,000.00					
合计	25,189,649.63	100.00%	943,585.99	3.75%	24,246,063.64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943,585.99				943,585.99
合计		943,585.99				943,585.9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600,000.00
合计	1,600,000.00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0,147,703.20	
合计	120,147,703.20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24,996.15	0.52%	3,624,996.15	100.00%		382,766,648.51	48.31%	73,079,599.83	19.09%	309,687,048.68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4,368,082.96	99.48%	67,526,966.90	9.72%	626,841,116.06	409,469,514.88	51.69%	41,125,624.06	10.04%	368,343,890.82
其中：										
账龄组合	694,368,082.96	99.48%	67,526,966.90	9.72%	626,841,116.06	409,469,514.88	51.69%	41,125,624.06	10.04%	368,343,890.82
合计	697,993,079.11	100.00%	71,151,963.05	10.19%	626,841,116.06	792,236,163.39	100.00%	114,205,223.89	14.42%	678,030,939.5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3,624,996.15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位一	3,624,996.15	3,624,996.1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624,996.15	3,624,996.15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67,526,966.90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60,693,640.90	22,427,742.68	4.00%
1—2 年	69,933,804.84	10,490,070.72	15.00%
2—3 年	10,425,066.10	2,085,013.22	20.00%
3—4 年	43,770,688.49	24,073,878.67	55.00%

4—5 年	4,759,221.84	3,664,600.82	77.00%
5 年以上	4,785,660.79	4,785,660.79	100.00%
合计	694,368,082.96	67,526,966.90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60,693,640.90
1 至 2 年	69,933,804.84
2 至 3 年	10,425,066.10
3 年以上	56,940,567.27
3 至 4 年	43,770,688.49
4 至 5 年	4,759,221.84
5 年以上	8,410,656.94
合计	697,993,079.11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73,079,599.83		25,005,385.09		-44,449,218.59	3,624,996.15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41,125,624.06	12,785,366.47		175,939.13	13,791,915.50	67,526,966.90
合计	114,205,223.89	12,785,366.47	25,005,385.09	175,939.13	-30,657,303.09	71,151,963.0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惠州伊斯科	25,005,385.09	纳入合并范围
合计	25,005,385.09	--

1)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转回系本期惠州伊斯科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2) 2021年1月, 本公司及乌兰察布环保与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人民政府(以下简称“集宁区政府”)签订项目回购协议书, 集宁区政府回购乌兰察布环保承接的PPP项目资产及相关特许经营权。该事项已分别于2021年1月25日、2021年2月10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已于2020年12月对上述PPP项目相关的资产确认了减值损失。2021年乌兰察布PPP项目回购事项完成, 减少应收账款坏账准备4,444.92万元, 并按确认尚未收回的项目回购款确认应收账款坏账准备1,364.29万元。

3) 本期惠州伊斯科纳入合并范围增加坏账准备14.91万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75,939.1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41,071,673.60	48.86%	13,642,864.00
第二名	48,972,213.53	7.02%	2,265,750.29
第三名	48,581,438.97	6.96%	2,005,290.15
第四名	39,838,794.14	5.71%	21,911,336.78
第五名	28,945,000.00	4.15%	1,157,800.00
合计	507,409,120.24	72.70%	

5、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63,697,082.54	116,980,850.17
商业承兑汇票		10,454,452.58
坏账准备		-418,178.10
合计	263,697,082.54	127,017,124.65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2,000,971.74	93.42%	11,610,611.02	53.34%
1 至 2 年	1,855,884.09	1.88%	9,666,692.68	44.41%
2 至 3 年	4,352,664.14	4.42%	283,152.71	1.30%
3 年以上	279,225.33	0.28%	208,482.66	0.95%
合计	98,488,745.30	--	21,768,939.07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单位一	2,985,179.63	2-3年	未取得发票的增值税额
单位二	1,110,599.92	2-3年	未取得发票的增值税额
合计	4,095,779.55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67,515,718.60	68.55	1年以内	未到货
第二名	5,872,359.83	5.96	0-2年	未到货
第三名	4,275,293.20	4.34	1年以内	未到货
第四名	2,985,179.63	3.03	2至3年	发票税额
第五名	2,771,460.82	2.81	1年以内	未到货
合计	83,420,012.08	84.69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3,844,800.02	2,505,555.56

应收股利		11,900,000.00
其他应收款	400,175,872.36	363,062,696.13
合计	424,020,672.38	377,468,251.69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委托贷款	23,844,800.02	2,505,555.56
合计	23,844,800.02	2,505,555.56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计提	993,533.33			993,533.33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993,533.33			993,533.33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瑞堃(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900,000.00
合计		11,900,000.00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2,100,000.00			2,100,000.00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700,000.00			700,000.00
其他变动	-2,800,000.00			-2,800,000.0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其他变动系本公司与债务人签订债务重组协议，将应收股利账面价值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所致，详见附注七、注释21所述。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单位往来	513,111,729.20	368,601,539.38
押金、保证金	7,881,338.94	42,193,544.08
备用金	670,579.37	323,843.66
股权转让款		89,600,000.00
待收退货款	1,732,264.05	
代垫农民工工资	1,700,000.00	
其他	13,525.01	11,767.63
合计	525,109,436.57	500,730,694.75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130,667,998.62		7,000,000.00	137,667,998.62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转回	10,506,954.06			10,506,954.06
本期核销	400.00			400.00
其他变动	4,772,919.65		-7,000,000.00	-2,227,080.35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24,933,564.21			124,933,564.2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74,295,464.53
1至2年	130,625.56
2至3年	70,012,994.10
3年以上	180,670,352.38
3至4年	179,360,760.58
4至5年	80,248.40
5年以上	1,229,343.40
合计	525,109,436.57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7,000,000.00				-7,000,0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30,667,998.62		10,506,954.06	400.00	4,772,919.65	124,933,564.21
合计	137,667,998.62		10,506,954.06	400.00	-2,227,080.35	124,933,564.21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0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268,120,166.30	1 年以内	51.06%	10,724,806.65
第二名	往来款	244,991,562.90	2-4 年	46.66%	110,245,359.60
第三名	保证金	2,987,675.00	3-4 年	0.57%	1,643,221.25
第四名	待收退货款	1,732,264.05	1 年以内	0.33%	69,290.56
第五名	代垫农民工工资	1,700,000.00	1 年以内	0.32%	68,000.00
合计	--	519,531,668.25	--	98.94%	122,750,678.06

8、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2,770,897.87	534,173.72	42,236,724.15	10,552,482.28	3,769,064.35	6,783,417.93
在产品	5,176,734.69		5,176,734.69	3,272,750.71	196,676.21	3,076,074.50
库存商品	58,181,955.51	195,577.46	57,986,378.05	855,270.22		855,270.22
周转材料	94,891.42		94,891.42	71,645.86		71,645.86
发出商品	106,231,144.91		106,231,144.91			
生产及技术服务成本	8,813,498.03	2,305,234.87	6,508,263.16	3,632,222.75		3,632,222.75
合计	221,269,122.43	3,034,986.05	218,234,136.38	18,384,371.82	3,965,740.56	14,418,631.26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769,064.35	534,173.72		3,769,064.35		534,173.72
在产品	196,676.21			196,676.21		
库存商品		195,577.46				195,577.46
发出商品			12,775.11	12,775.11		
生产及技术服务成本		2,305,234.87				2,305,234.87
合计	3,965,740.56	3,034,986.05	12,775.11	3,978,515.67		3,034,986.05

9、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31,313.53	13,252.54	318,060.99	351,011,911.12	71,667,895.91	279,344,015.21
合计	331,313.53	13,252.54	318,060.99	351,011,911.12	71,667,895.91	279,344,015.21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乌兰察布PPP项目回购事项	213,542,071.23	2021年乌兰察布PPP项目回购事项完成，故不再确认为合同资产。
合计	213,542,071.23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621,979.28	-71,032,664.09	
合计		621,979.28	-71,032,664.09	--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与债务人签订债务重组协议，将合同资产账面价值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所致，减少减值准备210.65万元，详见附注七、注释21所述；

(2) 附注七、注释4所述，根据乌兰察布PPP项目回购事项减少减值准备6,892.61万元。

1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291,700,000.00	528,3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3,449,701.26	1,122,830,793.86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99,995,019.87
合计	305,149,701.26	1,751,125,813.73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委托贷款-国源投资	171,700,000.00	10.00%	10.00%	2022年06月15日	200,000,000.00	10.00%	10.00%	2022年06月15日
委托贷款-国源投资	120,000,000.00	10.00%	10.00%	2022年06月17日	120,000,000.00	10.00%	10.00%	2022年06月17日
委托贷款-国源投资					500,000,000.00	10.00%	10.00%	2021年05月21日
合计	291,700,000.00	—	—	—	820,000,000.00	—	—	—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82.57%，主要系本期处置乌兰察布PPP项目资产，及收回委托贷款本金所致。

11、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189,302,907.60	133,304,487.72
所得税预缴税额	6,222,273.34	6,765,644.31
发行费用	547,169.81	
合计	196,072,350.75	140,070,132.03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39.98%，主要系本期惠州伊斯科纳入合并范围，增值税留抵扣额增加所致。

12、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委托贷款	291,700,000.00		291,700,000.00	820,000,000.00		82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291,700,000.00		-291,700,000.00	-528,300,000.00		-528,300,000.00
合计				291,700,000.00		291,700,000.00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委托贷款-国源投资					500,000,000.00	10.00%	10.00%	2021年05月21日
委托贷款-国源投资	171,700,000.00	10.00%	10.00%	2022年06月15日	200,000,000.00	10.00%	10.00%	2022年06月15日
委托贷款-国源投资	120,000,000.00	10.00%	10.00%	2022年06月17日	120,000,000.00	10.00%	10.00%	2022年06月17日
合计	291,700,000.00	—	—	—	820,000,000.00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2021年1月25日，本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收回部分委托贷款的议案》，同意提前收回通过乌兰察布环保为内蒙古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委托贷款本金52,830.00万元。

2021年1月27日，乌兰察布环保实际收到委托贷款本金52,830.00万元及利息513.89万元。

13、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BOT项目款项-乌				1,468,145,147.	358,247,700.4	1,109,897,447.	5.51

兰察布				57	5	12	
BOT项目款项-陕西	334,255,017.29	3,342,550.17	330,912,467.12	347,708,937.32	3,477,089.37	344,231,847.95	4.4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3,449,701.26		-13,449,701.26	-1,122,830,793.86		-1,122,830,793.86	
合计	320,805,316.03	3,342,550.17	317,462,765.86	693,023,291.03	361,724,789.82	331,298,501.21	--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361,724,789.82			361,724,789.82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转回	134,539.20			134,539.20
其他变动	-358,247,700.45			-358,247,700.45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3,342,550.17			3,342,550.1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变动如附注七、注释4所述，系根据乌兰察布PPP项目回购事项减少减值准备35,824.77万元。

14、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惠州伊斯科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07,524,312.68			3,034,351.43	-121,737.96				-310,436,926.15	
陕西秦邦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有限	38,012,790.13		38,012,790.13							

公司（以下简称“陕西秦邦”）										
泰祜（上海）石油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祜石油”）	3,944,792.10			-1,156,506.90					2,788,285.20	
万邦达东丽膜科技（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邦达东丽”）	16,190,750.68			772,212.48					16,962,963.16	
上海金森石油树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金森”）		27,489,000.00		-1,654,513.34				2,093,782.57	27,928,269.23	
小计	365,672,645.59	27,489,000.00	38,012,790.13	995,543.67	-121,737.96			-308,343.143.58	47,679,517.59	
合计	365,672,645.59	27,489,000.00	38,012,790.13	995,543.67	-121,737.96			-308,343.143.58	47,679,517.59	

其他说明

（1）2020年12月2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2021年2月10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0元对价受让惠州安耐康持有的惠州伊斯科16.00%的股权（对应尚未实缴的12,800.00万元注册资本）。

2021年1月公司向惠州伊斯科支付了投资款12,800.00万元。2021年2月10日惠州伊斯科召开股东会更改了公司章程并选举本公司总经理何勇先生担任惠州伊斯科执行董事。惠州伊斯科成为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2）2021年3月18日，公司与陕西秦邦之股东陕西环保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公司将其持有陕西秦邦的30.00%股权全部转让给陕西环保集团，转让价款为人民币4,200.00万元。该事项于2021年6月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3）惠州伊斯科以425.00万美元（折合人民币2,748.90万元）受让埃克森美孚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的上海金森60.00%的股权。2021年8月24日，上述股权变更事项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惠州伊斯科将支付的投资款小于上海金森可辨认净资产归属于惠州伊斯科份额确认为营业外收入209.38万元。根据上海金森公司章程，惠州伊斯科对上海金森未达到控制条件，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权益法进行后续计量。

15、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321,766,347.43	1,077,776,365.63
合计	2,321,766,347.43	1,077,776,365.6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54,153,435.90	303,108,697.98	19,925,218.31	19,328,075.94	1,396,515,428.13
2.本期增加金额	761,312,877.59	661,241,999.17	4,265,554.11	19,705,776.53	1,446,526,207.40
(1) 购置	1,949,488.29	2,678,196.70	1,580,582.17	2,327,563.86	8,535,831.02
(2) 在建工程转入	207,282,602.50	43,470,824.38		2,962,866.77	253,716,293.65
(3) 企业合并增加	552,080,786.80	615,092,978.09	2,678,195.00	14,415,345.90	1,184,267,305.79
汇率变动影响			6,776.94		6,776.94
3.本期减少金额	127,481.84	8,008,199.32	1,392,107.23	7,409,843.30	16,937,631.69
(1) 处置或报废	127,481.84	8,008,199.32	1,392,107.23	7,409,843.30	16,937,631.69
4.期末余额	1,815,338,831.65	956,342,497.83	22,798,665.19	31,624,009.17	2,826,104,003.8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61,402,260.27	123,113,324.13	15,146,915.21	16,113,543.40	315,776,043.01
2.本期增加金额	87,278,332.66	96,404,283.30	3,406,504.58	14,146,949.73	201,236,070.27
(1) 计提	61,255,678.12	54,889,874.16	1,950,611.20	5,076,220.31	123,172,383.79
企业合并增加	26,022,654.54	41,514,409.14	1,452,019.69	9,070,729.42	78,059,812.79
汇率变动影响			3,873.69		3,873.69
3.本期减少金额	9,083.08	4,277,264.57	1,312,199.73	7,075,909.49	12,674,456.87

(1) 处置或报废	9,083.08	4,277,264.57	1,312,199.73	7,075,909.49	12,674,456.87
4.期末余额	248,671,509.85	215,240,342.86	17,241,220.06	23,184,583.64	504,337,656.4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963,019.49			2,963,019.49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2,963,019.49			2,963,019.49
(1) 处置或报废					
处置子公司		2,963,019.49			2,963,019.49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66,667,321.80	741,102,154.97	5,557,445.13	8,439,425.53	2,321,766,347.43
2.期初账面价值	892,751,175.63	177,032,354.36	4,778,303.10	3,214,532.54	1,077,776,365.63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6,528,443.58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65,469,368.08	办理过程中

16、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54,419,570.35	271,966,127.05
工程物资	2,854.87	10,495.69
合计	354,422,425.22	271,976,622.74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吉林化工园区绿色循环经济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141,954,389.14		141,954,389.14			
黑龙江危险废物资源化集中处置项目二期工程	130,703,249.63		130,703,249.63	8,278,012.84		8,278,012.84
吉林填埋场二期工程项目	39,886,036.42		39,886,036.42	37,189,154.78		37,189,154.78
220m ³ /h 兰炭废水预处理装置和配套生化处理装置及配套辅助生产设施	32,660,550.46		32,660,550.46			
黑龙江危险废物资源化集中处置项目一期				226,498,959.43		226,498,959.43
高含盐水零排放装置二期项目	16,111,325.04	16,111,325.04		16,111,325.04	16,111,325.04	
其他	9,215,344.70		9,215,344.70	461,686.51	461,686.51	
合计	370,530,895.39	16,111,325.04	354,419,570.35	288,539,138.60	16,573,011.55	271,966,127.0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吉林化工园区绿色循环经济资源综合利用项目	424,693,300.00		141,954,389.14			141,954,389.14	33.43%	33.43%				其他

黑龙江 危险废 物资源 化集中 处置项 目二期 工程	141,223, 700.00	8,278,01 2.84	122,425, 236.79			130,703, 249.63	92.55%	92.55%				其他
吉林填 埋场二 期工程 项目	174,300, 547.00	37,189,1 54.78	4,538,02 3.39	1,841,14 1.75		39,886,0 36.42	97.47%	100.00%				其他
220m ³ /h 兰炭废 水预处 理装置 和配套 生化处 理装置 及配套 辅助生 产设施	672,000, 000.00		32,660,5 50.46			32,660,5 50.46	4.86%	4.86%				其他
黑龙江 危险废 物资源 化集中 处置项 目一期	570,000, 000.00	226,498, 959.43	14,234,8 00.16	240,733, 759.59			96.75%	100.00%				其他
高含盐 水零排 放装置 二期项 目	32,777,2 00.00	16,111,3 25.04				16,111,3 25.04	49.15%	49.15%				募股资 金
其他		461,686. 51	26,968,0 79.83	17,752,7 35.13	461,686. 51	9,215,34 4.70						其他
合计	2,014,99 4,747.00	288,539, 138.60	342,781, 079.77	260,327, 636.47	461,686. 51	370,530, 895.39	--	--				--

(3)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用材料	2,854.87		2,854.87	10,495.69		10,495.69
合计	2,854.87		2,854.87	10,495.69		10,495.69

17、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特许经营权	商标权及资质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4,495,554.99	29,669,659.88	23,126,084.73	29,366,678.88	195,657,551.56	7,112,600.00	369,428,130.04
2.本期增加金额	147,633,700.00		44,871,698.12	8,432,873.46			200,938,271.58
(1) 购置	54,888,700.00			104,786.28			54,993,486.2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92,745,000.00		44,871,698.12	1,716,744.36			139,333,442.48
(4) 在建工程转入				6,611,342.82			6,611,342.82
3.本期减少金额				4,934,291.93			4,934,291.93
(1) 处置				4,934,291.93			4,934,291.93
4.期末余额	232,129,254.99	29,669,659.88	67,997,782.85	32,865,260.41	195,657,551.56	7,112,600.00	565,432,109.6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339,315.58	27,893,200.45	19,719,743.97	22,401,905.78	49,269,999.72	7,071,313.08	133,695,478.58
2.本期增加金额	10,990,084.80	1,776,459.43	12,242,774.08	3,889,341.01	9,807,233.88	11,259.96	38,717,153.16
(1) 计提	3,879,634.80	1,776,459.43	5,512,019.50	3,567,056.21	9,807,233.88	11,259.96	24,553,663.78
(2) 企业合并增加	7,110,450.00		6,730,754.58	322,284.80			14,163,489.38

3.本期减少金额				4,783,465.70			4,783,465.70
(1) 处置				4,783,465.70			4,783,465.70
4.期末余额	18,329,400.38	29,669,659.88	31,962,518.05	21,507,781.09	59,077,233.60	7,082,573.04	167,629,166.0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13,799,854.61		36,035,264.80	11,357,479.32	136,580,317.96	30,026.96	397,802,943.65
2.期初账面价值	77,156,239.41	1,776,459.43	3,406,340.76	6,964,773.10	146,387,551.84	41,286.92	235,732,651.4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90%。

1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晋纬环保	2,122,408.71					2,122,408.71
上海珩境	6,228,216.32			6,228,216.32		

合计	8,350,625.03			6,228,216.32		2,122,408.71
----	--------------	--	--	--------------	--	--------------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晋纬环保	2,122,408.71					2,122,408.71
上海珩境	6,228,216.32			6,228,216.32		
合计	8,350,625.03			6,228,216.32		2,122,408.71

1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反渗透膜摊销	10,482,248.15	4,227,675.56	5,313,223.40		9,396,700.31
陕西厂区除臭、绿化工程	9,779,883.29		2,873,399.11		6,906,484.18
房屋装修费	1,341,901.51	9,721,509.03	1,100,389.83	684.29	9,962,336.42
合计	21,604,032.95	13,949,184.59	9,287,012.34	684.29	26,265,520.91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95,791,638.73	29,635,468.86	227,988,597.60	35,228,048.4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03,304.53	165,495.68	2,047,133.00	307,069.95
可抵扣亏损	388,753,375.62	58,828,698.18	344,391,181.05	52,036,646.31
递延收益	3,176,211.56	689,052.89	4,757,295.61	823,594.35
合计	588,824,530.44	89,318,715.61	579,184,207.26	88,395,359.05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503,583.67	525,537.55	5,721,225.87	967,224.40
BOT 项目确认建造合同收入产生的差额	113,371,541.94	17,005,731.29	121,469,509.21	18,220,426.38
合计	116,875,125.61	17,531,268.84	127,190,735.08	19,187,650.7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89,318,715.61		88,395,359.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531,268.84		19,187,650.7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68,094,307.37	79,484,197.54
资产减值准备	25,375,931.85	515,573,202.61
商誉减值准备	2,122,408.71	8,350,625.03
合计	95,592,647.93	603,408,025.18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投资款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0.00		0.00
购房款	52,644,250.51	642,810.20	52,001,440.31	1,255,322.10		1,255,322.10
预付工程设备款	40,963,755.13		40,963,755.13	5,684,359.62		5,684,359.62
合计	593,608,005.64	642,810.20	592,965,195.44	6,939,681.72		6,939,681.72

其他说明：

(1) 2021年9月17日，公司与锦泰钾肥、李世文、青海富康矿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关于青海锦泰钾肥有限公司增资协议》，公司以现金形式出资5.00亿元对其进行增资扩股。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锦泰钾肥约10.98%的股份（以工商登记数据为准），增资后锦泰钾肥董事会和监事会分别应由7人构成，公司有权提名一名董事。该事项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21年10月公司向锦泰钾肥支付5.00亿元增资款。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因其他投资方的投资款未实际到位，锦泰钾肥未就此次增资扩股事项进行工商变更登记，也未对董事会和监事会进行改选，公司将增资款在其他非流动资产列示。

(2) 2021年12月，公司与中信国安第一城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瑞堃（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统一简称为“原债务人”）及北京信达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置业”）签署《债权债务重组协议》。协议约定信达置业向公司出售房屋，同时公司放弃对原债务人的债权。公司尚需支付房屋价款5,342.03万元，公司指定晋纬环保具体执行房屋购买事宜。因拟售房屋处于法院查封状态，故尚不能办理过户手续，如果因信达置业原因导致房屋不能办理过户手续则将退还公司支付的相关款项。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晋纬环保已支付购房款1,607.03万元，并对该部分款项确认了减值准备62.28万元。公司将上述与原债务人债权相关应收款项及已支付购房款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非流动资产5,200.14万元。

2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0,000,000.00	5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5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期末短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3,000.00万元，全部系吉林固废向交通银行吉林分行的保证借款，该借款由本公司为该项借款提供担保。

23、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45,449,299.40	34,963,317.88
合计	345,449,299.40	34,963,317.8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2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69,329,768.72	79,361,634.23
应付工程款（固定资产、在建）	103,609,486.74	55,259,712.59
应付设备款（固定资产、在建）	5,313,988.23	15,402,694.78
应付工程款（工程施工项目）	159,895,117.51	214,894,725.79
应付设备款（工程施工项目）	30,390,308.64	73,397,415.85
应付其他	42,097,545.83	20,760,815.36
合计	410,636,215.67	459,076,998.6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单位一	21,029,525.99	未到付款期
单位二	10,991,614.90	未到付款期
单位三	10,385,323.10	未到付款期
单位四	9,111,546.31	未到付款期
单位五	8,984,264.56	未到付款期
单位六	8,873,059.38	未到付款期
单位七	8,748,929.70	未到付款期
单位八	7,950,642.95	未到付款期
单位九	7,476,345.63	未到付款期
单位十	6,816,431.59	未到付款期
单位十一	5,850,376.84	未到付款期
单位十二	5,544,924.36	未到付款期
单位十三	5,376,757.00	未到付款期
单位十四	5,267,170.02	未到付款期
合计	122,406,912.33	--

25、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97,856,237.84	50,076,118.39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	1,100,907.88	13,833,525.61
合计	298,957,145.72	63,909,644.00

2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320,999.97	165,805,646.75	150,465,585.52	18,661,061.2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24,084.89	13,050,889.19	12,789,273.15	485,700.93
合计	3,545,084.86	178,856,535.94	163,254,858.67	19,146,762.13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29,391.42	144,586,067.87	129,266,235.28	18,149,224.01
2、职工福利费	55,315.02	7,613,970.12	7,586,048.47	83,236.67
3、社会保险费	290,879.72	6,984,344.45	7,019,913.49	255,310.68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0,415.32	6,348,815.65	6,388,670.05	230,560.92
工伤保险费	2,635.50	425,849.95	420,711.65	7,773.80
生育保险费	17,828.90	209,678.85	210,531.79	16,975.96
4、住房公积金	24,142.00	5,466,494.01	5,490,636.01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1,271.81	1,154,770.30	1,102,752.27	173,289.84
合计	3,320,999.97	165,805,646.75	150,465,585.52	18,661,061.2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17,546.54	12,635,810.99	12,391,864.42	461,493.11
2、失业保险费	6,538.35	415,078.20	397,408.73	24,207.82
合计	224,084.89	13,050,889.19	12,789,273.15	485,700.93

27、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031,812.51	1,416,007.13
企业所得税	17,413,965.48	1,814,961.70
个人所得税	1,673,426.91	425,373.5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1,027.88	428,919.95
教育费附加	223,037.65	307,124.92
房产税	571,554.64	488,507.17
土地使用税	266,890.17	266,871.27
其他	661,897.40	85,325.21
合计	24,133,612.64	5,233,090.92

其他说明：

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期初增加361.17%，主要系本期惠州伊斯科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28、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3,661,463.13	3,661,463.13
其他应付款	6,040,331.20	7,150,878.54
合计	9,701,794.33	10,812,341.67

(1)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分配收益	3,661,463.13	3,661,463.13
合计	3,661,463.13	3,661,463.13

(2)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权转让款	21,777.30	21,777.30
押金及保证金	1,404,047.80	1,122,515.00
往来款及其他	4,614,506.10	6,006,586.24
合计	6,040,331.20	7,150,878.54

2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4,746,575.34	332,760,129.5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35,319,508.28
合计	84,746,575.34	368,079,637.79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减少76.98%，主要系本期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及长期应付款减少所致。

30、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承兑汇票		10,213,052.58
待转销项税	33,568,344.46	3,203,794.14
合计	33,568,344.46	13,416,846.72

31、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39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0,000,000.00	
合计	310,0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惠州伊斯科于2017年12月6日与广州银行惠州分行签署了广银惠抵字第[2017]0024号最高抵押合同,以粤(2017)惠州市不动产证明第4077150号国有土地使用权及碳五碳九项目相关资产设定抵押,获取最高额人民币5亿元的借款额度,抵押期限自2017年12月6日至2027年12月6日。2017年12月18日与广州银行惠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广银惠固借字第[2017]0006号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用于惠州大亚湾区石化区碳五、碳九分离及综合利用项目建设,借款期限为8年,分期付息分期还本。

本公司于2017年12月18日与广州银行惠州分行签订编号为广银惠报字第[2017]0071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上述借款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被保证的债权最高额度为人民币5亿元,保证期限自主合同项下每个单项协议签订之日至该笔债务履行取消届满之日起两年。

同时,惠州伊斯科之股东惠州大亚湾安耐康投资有限公司、惠州戴泽特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声明书,为本公司的上述连带责任担保提供反担保。在5亿元的范围内按照其持有的惠州伊斯科股权比例,分别对反担保范围内债务的清偿承担无限连带责任。担保期限自声明书出具之日起至本公司不再为惠州伊斯科提供银行担保为止。

截止2021年12月31日,上述借款本金期末余额为3.90亿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8000万元。

32、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期票据	94,182,003.76	421,907,016.43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4,746,575.34	-332,760,129.51
合计	89,435,428.42	89,146,886.92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中期票据-19万邦达	400,000,000.00	2019.1.16	5年	400,000,000.00	421,907,016.43		9,074,987.33		336,800,000.00	94,182,003.76

MTN001											
合计	--	--	--	400,000.00	421,907.16		9,074,987.33		336,800.00		94,182.00
											3.76

3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0,708,628.94	18,500,000.04	2,834,750.68	36,373,878.30	
合计	20,708,628.94	18,500,000.04	2,834,750.68	36,373,878.3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煤化工高难污水近零排放关键技术与成套工艺的研发与应用	1,000,000.0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北京市科委关于煤化工高盐水正渗透膜研究项目拨款	403,333.33			403,333.33				与资产相关
高盐水有机物降解技术的研究与转化应用	400,000.00						4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废水零排放检测及工程模拟平台项目	650,000.00						650,000.00	与收益相关
黑龙江危废项目土地补偿款	15,951,333.33			337,000.00			15,614,333.33	与资产相关
吉林市畜牧业管理局无害化处理厂	1,100,000.08			99,999.96			1,000,000.12	与资产相关

建设补贴								
江苏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724,766.60			45,586.68			679,179.92	与资产相关
江苏千百十工程资产项目专项资金	281,879.80			18,920.04			262,959.76	与资产相关
江苏贷款利息补贴	197,315.80			13,244.04			184,071.76	与资产相关
碳五/碳九分离及综合利用项目补助				916,666.63		18,500,000.04	17,583,333.4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0,708,628.94			2,834,750.68		18,500,000.04	36,373,878.30	

其他说明：

其他变动系本期惠州伊斯科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3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865,184,815.00						865,184,815.00

3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586,040,664.30			3,586,040,664.30
其他资本公积	28,514,321.48			28,514,321.48
合计	3,614,554,985.78			3,614,554,985.78

3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权回购		441,224,676.67		441,224,676.67
合计		441,224,676.67		441,224,676.6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21年2月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21年2月25日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A股股份。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人民币（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8.43元/股。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截至2021年9月6日，公司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62,089,055股，公司上述股份回购事项已实施完成。

3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78,689.20	-455,267.90	-700,427.16			375,235.94	-130,076.68	-203,453.2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578,689.20	-455,267.90	-700,427.16			375,235.94	-130,076.68	-203,453.2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78,689.20	-455,267.90	-700,427.16			375,235.94	-130,076.68	-203,453.26

3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38,612.62	6,071,647.45	5,625,166.19	585,093.88
合计	138,612.62	6,071,647.45	5,625,166.19	585,093.88

3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4,879,828.30	4,343,591.99		89,223,420.29
合计	84,879,828.30	4,343,591.99		89,223,420.29

4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80,672,261.26	1,170,923,209.64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80,672,261.26	1,170,923,209.6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2,034,406.94	-375,002,457.6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343,591.99	2,270,718.51
应付普通股股利	12,046,436.40	12,977,772.22
期末未分配利润	976,316,639.81	780,672,261.2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07,463,338.58	1,625,701,638.34	629,612,437.83	467,645,517.28
其他业务	1,854,328.47	1,048,582.14	1,403,891.05	817,207.44
合计	2,009,317,667.05	1,626,750,220.48	631,016,328.88	468,462,724.72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1) 工程类：以EPC项目为主，一般按照与业主实际结算的工程量来确认履约进度，进而确定履约进度及收入；合同条款来支付合同留有质保期，质保期一般为1年，质保期满后履约义务视为全部结束；分包商的支付一般按照与期实际结算的进度工作量支付；设备及材料的支付条款一般为10%-20%的合同预付款，30%-40%的到货款，40%-50%的调试款，留有10%的质保金，质保期后支付。

(2) 销售类：根据销售合同要求的质量、数量将检验合格的货物交给客户或客户委托的提货人且经其签收确认无误后，完成交付履约义务。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75,113,800.00 元，其中，275,113,800.00 元预计将于 2022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4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69,841.54	1,554,211.17
教育费附加	948,400.02	1,229,236.10
房产税	5,679,864.26	4,017,567.27
土地使用税	4,471,042.76	3,921,123.64
车船使用税	43,001.70	46,222.18
印花税	1,016,273.01	649,488.20
其他	184,428.26	281,517.05
合计	13,412,851.55	11,699,365.61

4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等	11,567,927.37	7,549,433.82
广告费及宣传费	67,459.77	65,660.40
差旅费	693,568.87	493,042.42
业务招待费	1,112,064.55	293,746.48
办公费	1,180,818.37	81,497.00
会议费	52,058.59	
服务费	203,185.64	84,204.52
其他	2,309,502.78	2,249,261.42
合计	17,186,585.94	10,816,846.06

其他说明：

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加58.89%，主要系本期惠州伊斯科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4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等	54,580,352.45	32,647,634.38
折旧摊销	19,447,055.78	17,678,843.87
房租	950,144.49	1,971,422.74
服务费	10,516,758.50	11,010,998.02
办公费	1,155,263.63	547,619.77
差旅费	1,557,913.23	600,365.39
业务招待费	5,384,973.75	3,796,007.37
汽车费用	2,558,340.27	778,563.15
其他	2,674,540.65	1,430,611.90
合计	98,825,342.75	70,462,066.59

其他说明：

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增加40.25%，主要系本期惠州伊斯科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4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等	18,514,379.31	1,716,305.25
折旧摊销	14,089,236.63	10,788,919.93
直接投入	34,077,456.09	2,286,443.52
试验检测费	4,728,590.53	412,153.43
办公费	653,049.53	234,095.09
合计	72,062,712.09	15,437,917.22

4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2,527,746.66	33,042,279.78
减：利息收入	23,143,289.46	106,123,560.43
汇兑损益	30,262.39	
银行手续费及贴现息	4,973,167.29	1,094,180.22

合计	14,387,886.88	-71,987,100.43
----	---------------	----------------

4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2,249,731.61	11,557,626.68
代缴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70,118.87	82,371.64
增值税进项税加计抵减额	1,921,471.44	152,229.19
合计	14,241,321.92	11,792,227.51

4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56,171.96	20,541,255.5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321,341.19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585,381.03	2,395,812.22
取得控制权时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58,989,726.03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的投资收益	-700,427.16	
合计	94,252,193.05	22,937,067.78

49、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506,954.06	-62,675,333.24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34,539.20	-361,724,789.82
应收票据损失	-943,585.99	
应收账款损失	12,220,018.62	-44,643,079.94
应收款项融资损失	418,178.10	5,385,673.19
应收利息损失	-993,533.33	
应收股利损失	-700,000.00	-1,540,000.00
合计	20,642,570.66	-465,197,529.81

50、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034,986.05	-5,640,583.70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8,753,795.29
十二、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621,979.28	-71,667,895.91
十三、其他	-642,810.20	-32,275,942.27
合计	-3,055,816.97	-118,338,217.17

51、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5,590.48	16,598.95

52、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不需支付的应付款	79,023.65	470,321.68	79,023.65
违约赔偿收入	3,643,002.34		3,643,002.34
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2,093,782.57		2,093,782.57
其他	243,131.87	1,227,515.70	243,131.87
合计	6,058,940.43	1,697,837.38	6,058,940.43

53、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246,290.76	603,011.18	1,246,290.76
罚款支出	839,587.68	78,353.13	839,587.68
其他	914,103.81	73,113.80	914,103.81

合计	2,999,982.25	754,478.11	2,999,982.25
----	--------------	------------	--------------

54、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084,317.69	8,840,044.73
递延所得税费用	-2,574,758.06	-54,272,759.79
合计	20,509,559.63	-45,432,715.0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95,866,884.6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4,367,891.6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740,321.0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59,644.2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8,037,993.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493,744.4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573,939.0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020,957.16
研发加计扣除	-6,845,622.26
对联营单位权益法核算免税的影响	-158,425.79
所得税费用	20,509,559.63

55、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37。

56、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及收回的保证金	166,583,473.15	18,194,481.92
利息收入	7,845,583.84	5,315,899.48
政府补助	2,068,938.04	1,956,614.75
合计	176,497,995.03	25,466,996.1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单位往来及保证金支出	16,894,786.95	13,299,144.53
费用类支出	37,569,571.65	23,098,533.95
银行手续费	711,366.66	1,094,180.22
冻结的银行存款	1,709,559.60	
其他	1,125,749.41	111,427.89
合计	58,011,034.27	37,603,286.59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到期收回的银行理财本金	2,525,425,745.94	350,000,000.00
单位往来	106,829,946.40	28,000,000.00
收回预付土地款		6,540,000.00
合计	2,632,255,692.34	384,540,000.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往来		20,000,000.00
支付的银行理财本金	2,430,053,833.04	314,361,625.00
合计	2,430,053,833.04	334,361,625.00

(5)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回购股份	441,224,676.67	
支付融资租赁保证金及手续费		646,964.88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转让款		1,164,644.50
注销上海珩境支付少数股东投资款	3,001,273.88	
发行费用	580,000.00	
合计	444,805,950.55	1,811,609.38

5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75,357,325.05	-376,289,269.30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659,010.10 ¹	556,752,311.84 ²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3,158,076.29	52,383,846.33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23,331,023.76	21,851,420.9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287,012.34	8,632,649.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590.48	-16,598.9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46,290.76	603,007.1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227,445.82	-67,765,381.1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4,252,193.05	-22,937,067.7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18,376.12	1,096,473.9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56,381.94	-55,369,233.7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422,015.54	32,548,952.5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06,768.85	165,650,838.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	-129,745,674.96	-110,431,796.68

“—”号填列)		
其他	140,874,256.39	6,064,271.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285,419.37	212,774,424.3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747,591,170.85	432,938,124.2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32,938,124.29	488,971,745.4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4,653,046.56	-56,033,621.17

注: 1 其中信用减值损失-20,642,570.66

2 其中信用减值损失 465,197,529.8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28,000,000.00
其中:	--
惠州伊斯科	128,000,000.00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05,281,926.59
其中:	--
惠州伊斯科	105,281,926.59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2,718,073.41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 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	--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89,600,000.00
其中：	--
昊天节能装备有限责任公司	89,600,000.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89,600,000.00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747,591,170.85	432,938,124.29
其中：库存现金	69,003.14	23,267.2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47,522,167.71	432,914,857.07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7,591,170.85	432,938,124.29

58、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99,376,123.86	保证金及冻结的银行存款
应收票据	1,600,000.00	质押的银行承兑汇票
固定资产	1,060,569,721.39	办公楼及生产设备用于长期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17,961,929.63	土地使用权用于长期借款抵押
合计	1,379,507,774.88	--

59、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3,379,325.67	6.375700	21,545,566.67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3,000.00	6,375,700	19,127.1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伊思科国际投资有限公司经营地址：美国加利福尼亚州费利蒙市；经营范围：碳五、碳九、热熔胶相关技术及相关产品销售，记账本位币：美元。

60、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		递延收益	2,834,750.68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9,414,980.93	其他收益	9,414,980.93
合计	9,414,980.93		12,249,731.61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惠州伊斯科	2021年02月10日	438,436,926.15	61.00%	多次交易分步实现控制	2021年01月31日	股东会决议	1,545,433,465.79	142,928,903.94

其他说明：

惠州伊斯科原系本公司之联营企业。截止本期期初，惠州伊斯科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0,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36,0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5.00%。本公司出资已全部实缴到位。公司按照权益法进行后续计量。

如附注七、注释14所述，2021年公司受让惠州安耐康持有的惠州伊斯科16.00%的股权，并于2021年一季度支付了投资款12,800.00万元。

2021年2月10日惠州伊斯科召开股东会更改了公司章程并选举本公司总经理何勇先生担任惠州伊斯科执行董事，公司取得对惠州伊斯科的实际控制权。为方便核算，故将惠州伊斯科的购买日确定为2021年1月31日。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128,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369,426,652.18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497,426,652.18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97,426,652.18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惠州伊斯科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1,965,182,332.75	1,965,182,332.75
货币资金	432,391,926.59	432,391,926.59
应收款项	3,559,993.19	3,559,993.19
存货	107,338,498.11	107,338,498.11

固定资产	1,106,207,493.00	1,106,207,493.00
无形资产	125,169,953.10	125,169,953.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81,553,362.84	81,553,362.84
应收款项融资	400,000.00	400,000.00
预付账款	1,158,750.76	1,158,750.76
其他应收款	493,791.30	493,791.30
其他流动资产	96,481,126.48	96,481,126.48
在建工程	10,363,179.55	10,363,179.55
长期待摊费用	59,277.39	59,277.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4,980.44	4,980.44
负债：	1,146,558,004.66	1,146,558,004.66
借款	449,641,233.27	449,641,233.27
应付款项	678,416,771.35	678,416,771.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收益	18,500,000.04	18,500,000.04
净资产	818,624,328.09	818,624,328.09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818,624,328.09	818,624,328.09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聘请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惠州伊斯科截至2020年9月30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20）第1890号的资产评估报告。根据评估报告截至2020年9月30日惠州伊斯科净资产账面价值为67,802.14万元，评估价值为69,645.07万元，评估增值率2.72%。本公司以惠州伊斯科购买日的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4）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 是 □ 否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收益的金额
惠州伊斯科	310,436,926.15	369,426,652.18	58,989,726.03	资产评估	-700,427.16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设立江苏再生资源

2021年1月15日，本公司与沈阳慧觉科技有限公司、申凌共同设立江苏再生资源，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6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00%；沈阳慧觉科技有限公司认缴出资3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00%；申凌认缴出资1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江苏再生实收资本9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实缴出资600.00万元，沈阳慧觉科技有限公司实缴出资300.00万元。

（2）设立吉林万邦达

2021年4月，本公司与吉林化学工业循环经济示范园区（以下简称“吉林化工园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吉林化工园区绿色循环经济资源综合利用项目投资协议》。2021年5月19日，本公司与吉林市正凡工贸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吉林万邦达，注册资本人民币15,000.00万元，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10,5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0.00%，吉林市正凡工贸有限公司认缴出资4,5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00%。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吉林万邦达实收资本9,100.00万元，全部为本公司缴纳。

（3）设立神木万邦达

2021年10月28日，本公司出资设立神木万邦达，注册资本人民币21,000.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神木万邦达实收资本4,000.00万元。

（4）设立江苏铸勇

2021年11月16日，四川共铸出资设立江苏铸勇，注册资本人民币4,080.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四川共铸尚未实缴出资。

（5）设立青海万邦达

2021年12月10日，本公司出资设立青海万邦达，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实缴出资。

（6）注销上海珩境和霸州鼎珩

2020年12月8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控股子公司的议案》，由于受当地投资环境变化的影响导致霸州酸洗钢带废盐酸处理回收综合利用项目处于停滞状态，为降低项目停滞产生的潜在风险，公司决定终止霸州项目，并对上海珩境进行注销清算。

2021年1月27日，霸州鼎珩经霸州市行政审批局核准注销。

2021年3月22日，上海珩境经上海市普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注销。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宁夏万邦达	宁夏灵武市	宁夏灵武市	给排水运营	100.00%		设立
江苏万邦达	江苏盐城市	江苏盐城市	设备制造	100.00%		设立
吉林固废	吉林吉林市	吉林吉林市	固体废弃物处理	100.00%		购买
陕西万邦达	陕西榆林市	陕西榆林市	给排水运营	100.00%		设立
晋纬环保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服务	100.00%		购买
乌兰察布环保	乌兰察布市	乌兰察布市	给排水运营	100.00%		设立
乌兰察布投资	乌兰察布市	乌兰察布市	金融服务业	97.44%	0.12%	设立
黑龙江京盛华	黑龙江安达市	黑龙江安达市	固体废弃物处理	67.00%		购买
四川共铸	四川成都市	四川成都市	工程施工	100.00%		购买
吉林万邦达	吉林吉林市	吉林吉林市	工程施工	70.00%		设立
江苏再生资源	江苏盐城市	江苏盐城市	设备制造	60.00%		设立
神木万邦达	陕西神木市	陕西神木市	给排水运营	100.00%		设立
惠州伊斯科	广东惠州市	广东惠州市	石油化工产品生产	61.00%		购买
青海万邦达	青海茫崖市	青海茫崖市	新兴能源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伊斯科国际	美国	美国	碳五碳九、热熔胶相关技术及相关产品的销售		100.00%	购买
江苏铸勇	江苏镇江市	江苏镇江市	工程施工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惠州伊斯科	39.00%	55,742,272.54		376,809,871.77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惠州伊斯科	849,945,722.63	1,230,661,363.35	2,080,607,085.98	791,804,050.48	327,583,333.41	1,119,387,383.89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惠州伊斯科	1,663,215,681.84	149,671,907.12	149,067,848.38	298,447,040.98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7,679,517.59	3,944,792.1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2,038,807.76	-855,207.90
--综合收益总额	-2,038,807.76	-855,207.90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及应付债券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

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除附注十二、5所载本公司作出的财务担保外，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GDP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2021年12月31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账面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25,189,649.63	943,585.99
应收账款	697,993,079.11	71,151,963.05

应收款项融资	263,697,082.54	
其他应收款	549,947,769.92	125,927,097.54
债权投资（含一年内到期的款项）	291,700,000.00	
长期应收款（含一年内到期的款项）	334,255,017.29	3,342,550.17
合计	2,162,782,598.49	201,365,196.75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72.70%（2020年12月31日：73.22%）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应付票据	345,449,299.40				345,449,299.40
应付账款	410,636,215.67				410,636,215.67
其他应付款	6,040,331.20				6,040,331.20
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000,000.00	100,000,000.00	210,000,000.00		390,000,000.00
应付债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746,575.34		89,435,428.42		94,182,003.76
合计	876,872,421.61	100,000,000.00	299,435,428.42		1,276,307,850.03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

（1）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1,545,566.67		21,545,566.67
其他应收款	19,127.10		19,127.10
小计	21,564,693.77		21,564,693.77
外币金融负债：			
小计			

(2) 敏感性分析：

截止2021年12月31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约215.65万元（2020年度无外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应付债券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395,283.26	395,283.26
（六）应收款项融资			263,697,082.54	263,697,082.5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64,092,365.80	264,092,365.8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 (1) 交易性金融资产：对于银行理财产品采用预期收益预测未来现金流量确定其公允价值；
- (2) 应收款项融资：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近，以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3、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债权投资、短期借款、应付款项、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飘扬。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2。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陕西秦邦	原为本公司持股比例 30.00% 的联营企业，已于 2021 年全部转让
泰祜石油	本公司持股比例 30.00% 的联营企业
江苏东丽	江苏万邦达持股比例 49.00% 的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陕西秦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秦邦工程）	陕西秦邦之全资子公司，2021 年本公司已转让持有陕西秦邦全部股权，故本期不再视作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江苏东丽	商品采购	0.00		否	10,810,167.26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惠州伊斯科	工程施工		3,852,272.35
江苏东丽	商品销售	2,324,605.11	2,370,982.28
合计		2,324,605.11	6,223,254.63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江苏东丽	厂房、办公室	545,436.20	545,436.19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吉林固废*1	30,000,000.00	2021年01月29日	2022年01月21日	否
惠州伊斯科*2	50,000,000.00	2017年12月18日	2027年12月28日	否
惠州伊斯科*3	150,000,000.00	2020年11月13日	2023年11月13日	否
惠州伊斯科*4	100,000,000.00	2021年03月15日	2022年02月28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王飘扬*5	100,000,000.00	2021年04月28日	2022年04月27日	否
王飘扬*6	100,000,000.00	2021年04月16日	2021年11月25日	否
王长荣*6	100,000,000.00	2021年04月16日	2021年11月25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1: 如附注七, 注释22所述, 本公司为吉林固废在交通银行吉林分行的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2: 如附注七, 注释31所述, 本公司为惠州伊斯科在广州银行惠州分行的长期借款提供担保;

*3: 2020年11月13日, 惠州伊斯科与广州银行惠州分行签订编号为广银惠授字第[2020]0034号的授信协议书, 广州银行惠州分行向惠州伊斯科提供总额人民币1.50亿元的授信额度用于申请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授信业务, 授信期限自2020年11月13日至2023年11月13日。2020年11月13日, 本公司与广州银行惠州分行签订编号为广银惠保字第[2020]0203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上述授信协议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1.5亿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 惠州伊斯科应付票据余额16,799.00万元由本公司在该合同下提供担保, 超出担保额度的由惠州伊斯科以保证金质押形式担保。

*4: 2021年4月8日, 惠州伊斯科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惠州分行签订编号为40012021280093的融资额度协议,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惠州分行向惠州伊斯科提供总额人民币1.00亿元的授信额度用于申请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授信业务, 授信期限自2021年3月15日至2022年2月28日。2021年4月1日, 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惠州分行签订编号为ZB4001202100000036号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上述授信协议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1.00亿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 惠州伊斯科应付票据余额2,000.00万元和履约保函余额6,739.83万元由本公司在该合同下提供担保。

*5: 2021年4月27日, 本公司与光大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ZH39062104008的综合授信协议, 光大银行深圳分行向本公司提供总额人民币1.00亿元的授信额度用于申请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授信业务, 授信期限自2021年4月28日至2022年4月27日。同日, 王飘扬先生与光大银行深圳分行签订编号为GB39062104008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上述授信协议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1.00亿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 本公司应付票据余额17.58万元由王飘扬先生在该合同下提供担保。

*6: 2021年4月16日, 本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分行签订编号为BC2021030500000054的融资额度协议,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分行向本公司提供总额人民币1.00亿元的授信额度用于申请贷款、银行承兑汇票等授信业务, 授信期限自2021年4月16日至2021年11月25日。王飘扬先生和王长荣女士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分行签订编号为ZB9124202100000001和ZB9124202100000002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为上述授信协议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额均为人民币1.00亿元。截止2021年12月31日, 本公司应付票据余额770.67万元由王飘扬先生和王长荣女士在该合同下提供担保。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5,233,994.00	6,077,906.14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惠州伊斯科			220,927,170.82	25,005,385.09
	江苏东丽			210,880.65	8,435.23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江苏东丽	1,759,501.80	4,692,004.80
	陕西秦邦		19,682,525.42
其他应付款			
	泰祜石油	400,000.00	400,000.00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抵押资产情况

如附注七 注释15、注释17、注释31所述，惠州伊斯科于2017年12月6日与广州银行惠州分行签署了广银惠抵字第[2017]0024号最高抵押合同，以粤（2017）惠州市不动产证明第4077150号国有土地使用权及碳五碳九项目相关资产设定抵押，为惠州伊斯科的长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截止2021年12月31日，设定抵押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106,056.97万元，设定抵押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11,796.19万元。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对外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为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本附注十二、关联方交易之5.关联担保情况”

2) 开出保函、信用证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惠州伊斯科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惠州分行开具保函6,739.83万元。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拟注销回购股份	如附注七、注释 36 所述，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 62,089,055 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若公司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的具体方案未能获得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等决策机构审议通过，或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完成之后 36 个月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回购的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经公司管理层讨论分析，综合公司目前情况，拟对存放在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 62,089,055 股股份进行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865,184,815 股减少至 803,095,760 股，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865,184,815 元减少至人民币 803,095,760 元。上述注销回购事项尚待股东大会批准。	0.00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4,092,872.8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债务重组

(1) 如附注七、注释4及注释7所述，2021年1月，本公司及乌兰察布环保与集宁区政府签订项目回购协议书，集宁区政府回购乌兰察布环保承接的PPP项目资产及相关特许经营权。回购价款中不包含双方正在运行中的合作项目对外应付款。乌兰察布环保根据审核结算情况对符合条件的施工单位先行支付，乌兰察布环保支付后再与集宁区政府以实际支付金额等额进行结算。公司考虑了回购价款及先行支付应付款的预期损失情况，并在2020年就其低于上述PPP项目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部分计提了减值损失。

2021年公司已实际收到项目回购款99,995.84万元，公司就剩余应收的项目回购款及由集宁区政府结算的款项确认为应收款项。该回购事项已完成，本年度无债务重组损益。

(2) 如附注七、注释7、注释9及注释21所述，2021年12月，本公司与原债务人及信达置业签署《债权债务重组协议》，协议约定信达置业向公司出售房屋，同时公司放弃对原债务人的债权，公司尚需支付房屋价款5,342.03万元，公司指定晋纬环保具体执行房屋购买事宜。截止2021年12月31日晋纬环保已支付购房款1,607.03万元，并对该部分款项确认了减值准备62.28万元。

因拟售房屋处于法院查封状态，故尚不能办理过户手续，故本年度未确认债务重组损益，公司将原债权及本年实际支付购房款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2、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10%或者以上;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 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10%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75%时, 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 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 直到该比重达到75%:

1) 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2) 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 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 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本公司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报告分部的产品和劳务的类型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都是提供不同产品和劳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 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 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 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有4个报告分部: 工业水处理分部、垃圾处理服务分部、金融投资分部、化工材料处理分部。工业水处理分部负责工业水处理的运用或施工, 垃圾处理服务分部负责固体废弃物和油基钻屑废弃物处理, 金融投资分部负责基金产品的投资, 化工材料处理分部负责化工材料的处理。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 元

项目	工业水处理分部	垃圾处理服务分部	金融投资分部	化工材料处理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 营业收入	328,409,670.05	180,046,362.58	31,577,044.02	1,545,433,465.79	-76,148,875.39	2,009,317,667.05
二. 营业成本、费用	366,834,800.45	136,613,350.27	2,909,077.76	1,397,740,056.49	-74,884,536.83	1,829,212,748.14
三. 税金及附加	5,437,789.72	6,561,911.57	238,146.85	1,175,003.41		13,412,851.55
四. 投资收益	83,078,460.60			11,173,732.45		94,252,193.05
五. 信用减值损失	19,424,867.32	2,212,865.38	-993,533.33	-1,628.71		20,642,570.66
六. 资产减值损失	-3,055,816.97					-3,055,816.97

七.利润总额	65,965,818.03	41,103,212.07	27,436,286.08	161,361,568.50		295,866,884.68
八. 所得税费用	-943,380.72	3,020,275.79		18,432,664.56		20,509,559.63
九. 净利润	66,909,198.75	38,082,936.28	27,436,286.08	142,928,903.94		275,357,325.05
十. 资产总额	3,616,528,364.56	1,528,799,906.37	859,713,716.09	2,080,607,085.98	-833,535,134.02	7,252,113,938.98
十一. 负债总额	609,126,114.17	806,035,086.81	8,666,874.40	1,119,387,383.89	-833,535,134.02	1,709,680,325.25

3、其他

(1) 公司第一大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冻结

2019年10月23日公司收到第一大股东王飘扬先生的通知，因王飘扬先生由于为他人银行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债务人到期债务未清偿，导致王飘扬先生部分股份被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司法冻结，冻结起止日自2019年10月21日至2022年10月20日。截止2021年12月31日，王飘扬先生直接和间接共持有公司股份241,540,28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7.92%；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积被冻结51,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89%，上述股份冻结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及控制权产生影响。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0,927,170.82	36.08%	25,005,385.09	11.32%	195,921,785.73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4,103,482.50	100.00%	47,793,825.57	9.48%	456,309,656.93	391,423,852.79	63.92%	36,029,755.60	9.20%	355,394,097.19
其中：										
账龄组合	226,701,630.01	44.97%	47,793,825.57	21.08%	178,907,804.44	324,610,848.86	53.01%	36,029,755.60	11.10%	288,581,093.26
内部往来组合	277,401,852.49	55.03%			277,401,852.49	66,813,003.93	10.91%			66,813,003.93
合计	504,103,482.50	100.00%	47,793,825.57	9.48%	456,309,656.93	612,351,052.79	100.00%	61,035,141.29	9.97%	551,315,885.50

	482.50		25.57		56.93	23.61		0.69		2.92
--	--------	--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47,793,825.57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0,254,517.64	4,010,180.70	4.00%
1—2 年	63,409,450.15	9,511,417.52	15.00%
2—3 年	10,250,020.10	2,050,004.02	20.00%
3—4 年	43,268,439.49	23,797,641.72	55.00%
4—5 年	4,759,221.84	3,664,600.82	77.00%
5 年以上	4,759,980.79	4,759,980.79	100.00%
合计	226,701,630.01	47,793,825.57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74,892,316.50
1 至 2 年	108,841,561.67
2 至 3 年	91,957,484.86
3 年以上	128,412,119.47
3 至 4 年	118,892,916.84
4 至 5 年	4,759,221.84
5 年以上	4,759,980.79
合计	504,103,482.5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25,005,385.09		25,005,385.09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	36,029,755.60	11,764,069.97				47,793,825.57

账款						
合计	61,035,140.69	11,764,069.97	25,005,385.09			47,793,825.5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惠州伊斯科	25,005,385.09	
合计	25,005,385.09	--

如附注七、注释4所述，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转回系本期惠州伊斯科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64,927,170.82	32.72%	
第二名	76,251,225.93	15.13%	
第三名	40,254,527.92	7.99%	1,672,213.71
第四名	39,838,794.14	7.90%	21,911,336.78
第五名	33,723,148.74	6.69%	
合计	354,994,867.55	70.43%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22,956.35	11,922,956.35
其他应收款	802,820,425.69	1,755,557,017.03
合计	802,843,382.04	1,767,479,973.38

(1)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乌兰察布环保	22,956.35	22,956.35

瑞堃（上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000,000.00
坏账准备		-2,100,000.00
合计	22,956.35	11,922,956.35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909,490,071.14	1,762,810,124.69
股权转让款		89,600,000.00
押金、保证金	2,971,837.56	26,421,513.40
代垫农民工工资	1,700,000.00	
备用金	522,647.50	300,898.66
其他	200.00	200.00
合计	914,684,756.20	1,879,132,736.75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	123,575,719.72			123,575,719.72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本期转回	7,711,389.21			7,711,389.21
其他变动	-4,000,000.00			-4,000,000.00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1,864,330.51			111,864,330.51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07,233,713.47

1至2年	126,825,269.74
2至3年	235,645,523.19
3年以上	344,980,249.80
3至4年	295,501,636.30
4至5年	36,821,121.30
5年以上	12,657,492.20
合计	914,684,756.2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23,575,719.72		7,711,389.21		-4,000,000.00	111,864,330.51
合计	123,575,719.72		7,711,389.21		-4,000,000.00	111,864,330.51

其他变动如附注七、注释7、注释21所述, 本公司与债务人签订债务重组协议, 将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所致。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467,665,172.30	0-4年	51.13%	0.00
第二名	往来款	244,991,562.90	2-4年	26.78%	110,245,359.60
第三名	往来款	53,779,053.88	0-5年	5.88%	0.00
第四名	往来款	47,381,304.36	0-2年	5.18%	0.00
第五名	往来款	36,573,995.51	1年以内	4.00%	0.00
合计	--	850,391,088.95	--	92.97%	110,245,359.6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630,618,029.14		2,630,618,029.14	2,085,181,102.99		2,085,181,102.99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795,841.89		4,795,841.89	351,489,451.60		351,489,451.60
合计	2,635,413,871.03		2,635,413,871.03	2,436,670,554.59		2,436,670,554.59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宁夏万邦达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吉林固废	484,338,568.59					484,338,568.59	
江苏万邦达	115,422,534.40					115,422,534.40	
晋纬环保	32,520,000.00					32,520,000.00	
陕西万邦达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乌兰察布环保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乌兰察布投资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上海珩境	30,000,000.00		30,000,000.00				
黑龙江京盛华	60,900,000.00					60,900,000.00	
四川共铸	12,000,000.00					12,000,000.00	
惠州伊斯科		128,000,000.00			310,436,926.15	438,436,926.15	
江苏再生资源		6,000,000.00				6,000,000.00	
吉林万邦达		91,000,000.00				91,000,000.00	
神木万邦达		40,000,000.00				40,000,000.00	
青海万邦达							
合计	2,085,181,102.99	265,000,000.00	30,000,000.00		310,436,926.15	2,630,618,029.1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惠州伊斯科	307,524,312.68			3,034,351.43	-121,737.96				-310,436,926.15		
陕西秦邦	38,012,790.13		38,012,790.13								
泰祜石油	5,952,348.79			-1,156,506.90						4,795,841.89	
小计	351,489,451.60		38,012,790.13	1,877,844.53	-121,737.96				-310,436,926.15	4,795,841.89	
合计	351,489,451.60		38,012,790.13	1,877,844.53	-121,737.96				-310,436,926.15	4,795,841.89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1,484,810.23	226,607,552.31	361,871,521.02	343,563,458.23
其他业务	759,630.81		275,229.36	
合计	252,244,441.04	226,607,552.31	362,146,750.38	343,563,458.23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公司目前以EPC项目为主，一般按照与业主实际结算的工程量来确认履约进度，进而确定履约进度及收入；合同条款来支付合同留有质保期，质保期一般为1年，质保期满后履约义务视为全部结束；分包商的支付一般按照与期实际结算的进度工作量支付；设备及材料的支付条款一般为10%-20%的合同预付款，30%-40%的到货款，40%-50%的调试款，留有10%的质保金，质保期后支付。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10,863,800.00 元，其中，210,863,800.00 元预计将于 2022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

将于 0 年度确认收入。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4,005,000.00	160,030,430.27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877,844.53	19,685,558.4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954,933.86	-15,531,580.1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473,011.97	2,395,812.22
合计	65,400,922.64	166,580,220.78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110,640.91	主要系上海珩境股权处置收益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903,688.72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0,383,081.44	主要系公司在分步交易取得惠州伊斯科控制权时，在合并报表层面，对于取得控制权日之前持有的惠州伊斯科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取得控制权之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高于账面价值的差额部分确认为投资收益所致。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4,585,381.0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5,005,385.09	2020 年度，公司对惠州伊斯科的应收款项按单项计提方式计提的减值准备，因实现对其控制，本报告期公司将此笔坏账准备金额冲回。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203,056.6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056,655.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689,528.35	

合计	103,445,049.82	--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9%	0.2558	0.25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9%	0.1310	0.1310